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088

2019 中期報告

品牌



安全



質量



技術



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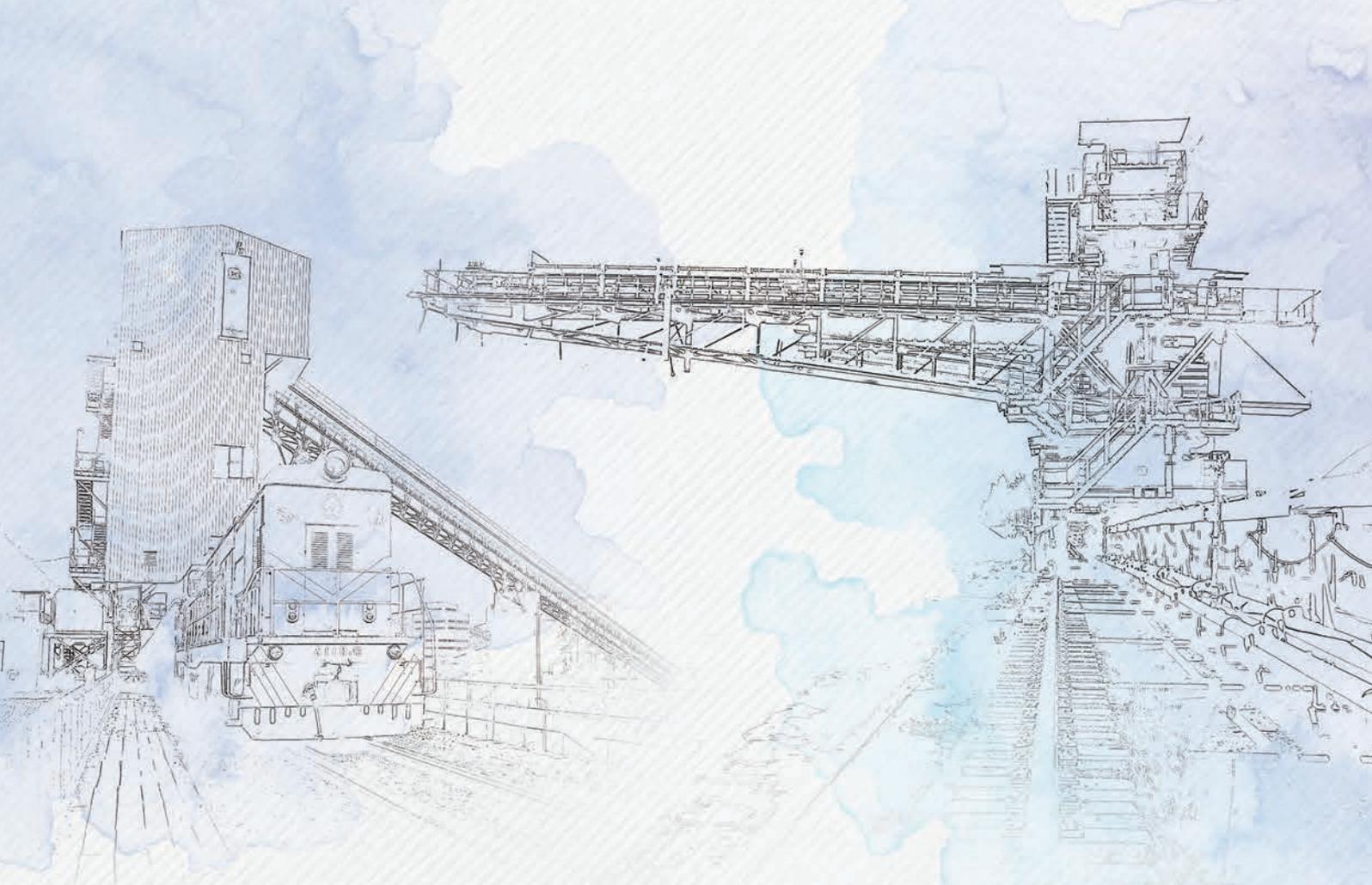
人才



黨建



三型五化七個一流



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半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 二、 本報告已經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批准。
- 三、 本報告的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計。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對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19年中期財務報表出具了審閱報告。
- 四、 本公司董事長王祥喜、總會計師許山成及會計機構負責人班軍聲明：保證半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 五、 經董事會審議的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或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不適用。
- 六、 合併報表範圍變動說明：

本公司與國電電力以各自持有相關火電公司股權及資產共同組建合資公司，出資的相關股權和資產已於2019年1月31日完成交割。自交割日起，本公司出資的相關電廠的資產負債及2019年1月31日後的損益不再納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 七、 前瞻性陳述的風險聲明：

受到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的影響，本報告中基於對未來政策和經濟的主觀假定和判斷而作出的前瞻性陳述，可能與實際結果有重大差異。該等陳述不構成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應注意不恰當信賴或使用此類信息可能造成的投資風險。
- 八、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否
- 九、 是否存在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否
- 十、 重大風險提示

本公司在「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一節詳細說明了公司面臨的市場競爭、環境保護、國際化經營等風險，請投資者予以關注。

封面故事：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的總體戰略，是要實現「三型五化、七個一流」，即：打造「創新型、引領型、價值型」企業集團，推進「清潔化、一體化、精細化、智慧化、國際化」發展，實現「安全一流、質量一流、效益一流、技術一流、人才一流、品牌一流、黨建一流」，加快建設具有全球競爭力的世界一流能源集團。

目錄

第一節	釋義	2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5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9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	10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	22
第六節	重要事項	58
第七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79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84
第九節	投資者關係	88
第十節	審閱報告及財務報告	89
第十一節	備查文件目錄	138
第十二節	意見簽字頁	139

質量



安全



品牌



技術



效益



人才



黨建



第一節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中國神華/本公司	指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
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神華集團公司	指	國家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新名稱
國家能源集團/神華集團	指	國家能源集團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不含本集團)
中國國電	指	中國國電集團有限公司
國電集團	指	中國國電及其下屬子公司
國電電力	指	國電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神東煤炭	指	神華神東煤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神東電力	指	神華神東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准格爾能源	指	神華准格爾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朔黃鐵路	指	朔黃鐵路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鐵路貨車	指	神華鐵路貨車運輸有限責任公司
銷售集團	指	神華銷售集團有限公司
黃驊港務	指	神華黃驊港務有限責任公司
包神鐵路	指	神華包神鐵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包頭能源	指	神華包頭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包頭煤化工	指	神華包頭煤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神寶能源	指	神華寶日希勒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煤碼頭	指	神華天津煤炭碼頭有限責任公司
珠海煤碼頭	指	神華粵電珠海港煤炭碼頭有限責任公司
四川能源	指	神華四川能源有限公司
神皖能源	指	神皖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福建能源	指	神華(福建)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第一節 釋義(續)

神華財務公司	指	神華財務有限公司
南蘇EMM	指	國華(印度尼西亞)南蘇發電有限公司
盤山電力	指	天津國華盤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三河電力	指	三河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國華准格爾	指	內蒙古國華准格爾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准能電力	指	准格爾能源控制並運營的發電分部
浙能電力	指	浙江國華浙能發電有限公司
神木電力	指	中電國華神木發電有限公司
台山電力	指	廣東國華粵電台山發電有限公司
滄東電力	指	河北國華滄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綏中電力	指	綏中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錦界能源	指	陝西國華錦界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定州電力	指	河北國華定州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國華呼電	指	內蒙古國華呼倫貝爾發電有限公司
太倉電力	指	國華太倉發電有限公司
孟津電力	指	神華國華孟津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余姚電力	指	浙江國華余姚燃氣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九江電力	指	神華國華九江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珠海風能	指	珠海國華匯達豐風能開發有限公司
惠州熱電	指	本公司國華惠州熱電分公司
寧東電力	指	寧夏國華寧東發電有限公司
徐州電力	指	國華徐州發電有限公司
舟山電力	指	神華國華(舟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燃氣	指	神華國華(北京)燃氣熱電有限公司
壽光電力	指	神華國華壽光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柳州電力	指	神華國華廣投(柳州)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第一節 釋義(續)

國華寧東	指	神華國華寧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萬州港電	指	神華神東電力有限責任公司重慶萬州港電有限責任公司
富平熱電	指	神華神東電力有限責任公司富平熱電有限公司
神華融資租賃公司	指	神華(天津)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爪哇公司	指	神華國華(印尼)爪哇發電有限公司
JORC	指	澳大利亞礦產資源和礦石儲量報告標準
上海證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交所股票上市規則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最新企業會計準則及其應用指南、解釋及其他相關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公司章程》	指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指	本期利潤+財務成本淨額+所得稅+折舊及攤銷-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總債務資本比	指	長期付息債務+短期付息債務(含應付票據)/長期付息債務+短期付息債務(含應付票據)+權益合計
元	指	人民幣元，除特別註明的幣種外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稱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簡稱	中國神華
公司的英文名稱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英文名稱縮寫	CSEC/China Shenhu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祥喜
於香港上市規則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	王祥喜、黃 清

二. 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 名	黃 清	孫小玲
聯繫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郵政編碼：100011)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郵政編碼：100011)
電 話	(8610) 5813 3399	(8610) 5813 3355
傳 真	(8610) 5813 1814/1804	(8610) 5813 1814/1804
電子信箱	1088@shenhua.cc	ir@shenhua.cc

公司董事會監事會與投資者關係部		公司香港聯絡處
聯繫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郵政編碼：100011)	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60樓B室
電 話	(8610) 5813 1088/3399/3355	(852) 2578 1635
傳 真	(8610) 5813 1814/1804	(852) 2915 0638

三. 基本情況

公司註冊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公司註冊地址的郵政編碼	100011
公司辦公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
公司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100011
公司網址	http://www.csec.com 或 http://www.shenhuachina.com
電子信箱	ir@shenhua.cc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四、信息披露及備置地點

公司選定的信息披露報紙名稱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登載半年度報告的中國證監會指定 網站的網址	http://www.sse.com.cn及http://www.hkex.com.hk
公司半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上海證交所，公司董事會監事會與投資者關係部及公司香港聯絡處

五、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A股	上海證交所	中國神華	601088
H股	香港聯交所	中國神華	01088

六、其他資料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 事務所(A股)	名 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北京市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二座辦公樓八層 張楠、王霞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 事務所(H股)	名 稱 辦公地址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 (A股)	名 稱 辦公地址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樓
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 (H股)	名 稱 辦公地址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 1716室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七. 公司主要會計數據

	單位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收入	百萬元	116,365	127,380	(8.6)
本期利潤	百萬元	28,996	29,887	(3.0)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期利潤	百萬元	24,240	24,520	(1.1)
基本每股盈利	元/股	1.219	1.233	(1.1)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百萬元	41,043	31,937	28.5
剔除神華財務公司影響後經營活動 現金淨流入	百萬元	34,203	35,048	(2.4)

	單位	於2019年 6月30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變動 %
資產總計	百萬元	567,103	591,626	(4.1)
負債合計	百萬元	161,550	182,789	(11.6)
權益合計	百萬元	405,553	408,837	(0.8)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百萬元	338,387	331,693	2.0
總股本	百萬元	19,890	19,890	0.0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續)

八. 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單位：百萬元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資產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於2019年 6月30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24,243	22,977	334,863	327,763
調整：				
維簡費、安全生產費及其他 類似性質的費用	(3)	1,543	3,524	3,930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4,240	24,520	338,387	331,693

境內外會計準則差異的說明：

本集團按中國政府相關機構的有關規定計提維簡費、安全生產費及其他類似性質的費用，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該等費用計入當期費用並在股東權益中的專項儲備單獨反映。按規定範圍使用專項儲備形成固定資產時，應在計入相關資產成本的同時全額結轉累計折舊。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這些費用應於發生時確認，相關資本性支出於發生時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按相應的折舊方法計提折舊。上述差異帶來的遞延稅項影響也反映在其中。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一、報告期內公司所從事的主要業務、經營模式及行業情況說明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2004年11月在北京成立，於2005年6月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於2007年10月在上海證交所上市。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是煤炭、電力的生產和銷售，鐵路、港口和船舶運輸，煤製烯烴等業務。煤炭、發電、鐵路、港口、航運、煤化工一體化經營模式是本集團的獨特經營方式和盈利模式。按銷售量計算，本集團是中國乃至全球第一大煤炭上市公司。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營業務範圍未發生重大變化。

本集團所處行業情況請見本報告「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一節。

二、報告期內公司主要資產發生重大變化情況的說明

經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與國電電力以各自持有的相關火電公司股權及資產共同組建合資公司。本次交易已於2019年1月31日完成交割(詳見本公司2019年1月31日H股公告及2019年2月1日A股公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資產567,103百萬元，比上年末下降4.1%；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338,387百萬元，比上年末增長2.0%。本集團於境外(含中國香港、澳門、台灣)的資產總額為26,738百萬元，佔總資產的比例為4.7%，主要為在中國香港發行美元債券形成的資產以及澳大利亞、印度尼西亞等國的煤礦及發電資產等。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核心競爭力未發生重大變化。

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主要體現在：(1)煤電路港航化的縱向一體化經營模式；(2)優質、豐富的煤炭資源；(3)專注於公司主業的管理團隊和先進的經營理念；(4)在煤炭開採、安全生產、重載鐵路、清潔燃煤發電、煤製烯烴等方面的境內外領先的產業技術和科技創新能力。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我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呈報中國神華2019年半年度報告，並匯報公司在該期間的業績。

2019年上半年，中國政府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引，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持續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繼續深化改革開放，經濟運行延續了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的發展態勢，主要宏觀經濟指標保持在合理區間。全國能源市場供需延續總體寬鬆格局，國內煤炭市場呈現基本平衡狀態，火電發電量增速同比回落。

面對嚴峻複雜的經濟形勢，特別是一季度煤炭市場需求偏弱、煤源不足及一體化運營低於計劃的情況，中國神華深入貫徹落實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以新發展理念為引領，踐行「四個革命、一個合作」能源安全新戰略，深入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打好「生產運營百日會戰」，保障煤炭穩定供應，主要經營指標實現時間過半、任務過半，企業經營總體平穩，結構進一步優化，質效進一步提升，實現了高質量發展。2019年上半年，公司實現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期利潤為242.40億元，基本每股盈利為1.219元，同比下降1.1%。

於2019年6月30日，中國神華總市值為560億美元。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續)

2019年上半年：發揮一體化優勢，業績保持穩定

堅持政治引領，融入中心工作

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和黨的「十九大」精神為指導，旗幟鮮明加強政治建設，推動黨建與中心工作深度融合。全面啟動「不忘初心、牢記使命」主題教育，開展「抓規範、促提升，踐初心、爭先鋒」主題實踐活動和新時代崗位建功爭做「火車頭標兵」勞動競賽，提升員工政治素質和業務能力。

發揮協同效應，經營再創佳績

公司持續深耕煤炭主業，深化產業協同，發揮一體化優勢，主要生產經營指標保持高位運行。

煤炭分部克服徵地和區域性安全整頓影響，科學組織生產，商品煤產量保持相對平穩。上半年商品煤產量達到145.4百萬噸，同比下降0.3%。努力抓好煤炭資源組織，優化品種結構，積極開拓市場。上半年煤炭銷售量達到217.1百萬噸，其中下水煤銷量129.5百萬噸，同比持平。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續)

運輸分部強化運輸銜接和信息共享，提升運輸效率。上半年開行長交路列車526列，累計開行長交路列車1,000列，準班輪船舶由2018年的51艘增加至54艘。上半年完成自有鐵路運輸週轉量142.9十億噸公里，同比增長3.1%；航運週轉量44.7十億噸海里，同比下降0.9%。非煤鐵路運輸量完成7.9百萬噸，同比增長31.0%。支持工礦企業和物流園區建設鐵路專用線與本集團鐵路接軌，服務鐵路沿線地方經濟。鐵路分部為外部客戶提供運輸服務的週轉量為15.9十億噸公里，同比增長8.9%，獲得收入3,317百萬元，同比增長18.4%。

發電分部持續完善設備可靠性管理，強化市場營銷，努力增加發電量。上半年總發電量達到79.90十億千瓦時，總售電量達到74.96十億千瓦時。燃煤發電機組平均利用小時為2,216小時，較全國燃煤發電設備平均利用小時¹高出89小時。28台機組在全國火電機組能效對標中獲獎，其中3台機組獲供電煤耗最優獎。

煤化工分部持續強化生產組織與過程管理，有效提升產品質量、降低系統消耗，商業化運營至2019年6月30日已連續安全生產3,202天。上半年完成煤製烯烴產品銷量357.1千噸，同比增長7.6%。

¹ 2019年上半年全國燃煤發電設備平均利用小時數為2,127小時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續)

注重創新驅動，聚力高質量發展

加大技術創新力度，推進關鍵核心技術攻關。世界首套純水液壓支架在錦界煤礦投入使用，創新解決液壓油環保排放問題。朔黃鐵路率先在國內實現移動閉塞技術應用於貨運重載鐵路。「基於大數據的燃煤電廠煙氣智慧環保平台」技術達到國際領先水平，「15萬噸/年燃燒後CO₂捕集和封存全流程示範項目」在新型低能耗吸收劑等關鍵技術研發上取得突破。上半年公司共獲授權專利302件，其中發明專利81件。

加強精細化管理，提高防範化解風險的能力。積極執行國家「減稅降費」政策，強化財務集中管控，安全開展資金運作。努力推進煤礦項目核准和生產接續用地手續，保證依法合規生產建設。優化結構調整，勝利一號露天礦等3處煤礦1,090萬噸/年產能置換方案已獲批覆。公司境外項目基建、生產運營情況平穩。

安全發展，踐行社會責任

開展「安全環保責任落實年」活動，完善安全環保責任體系。上半年，公司原煤生產百萬噸死亡率為零，繼續保持行業先進水平。堅守生態環保紅線，抓好露天煤礦復墾綠化，確保污染物達標排放或合規處置，未發生造成較大影響的生態環保事件。堅持打好精準扶貧「組合拳」，投入扶貧幫扶資金2,994萬元，助力三個貧困縣脫貧摘帽。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續)

2019年下半年：堅持生產經營和公司治理兩手抓，開創高質量發展新局面

目前，雖然宏觀經濟發展面臨新的風險挑戰，國內經濟下行壓力加大，但中國政府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堅持以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主線，堅持新發展理念、推動高質量發展，堅持推進改革開放，統籌做好穩增長、促改革、調結構、惠民生、防風險、保穩定各項工作，有利於支撐煤炭、電力等能源需求的穩定。

下半年，面臨安全環保檢查趨嚴、露天煤礦徵地進展等不確定性的挑戰，中國神華將重點做好煤炭生產，進一步優化一體化運營組織，抓實精細化管理，力爭在建設世界一流能源企業中發揮領軍和示範作用。重點做好以下工作：

堅持和加強黨建工作

深入學習貫徹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紮實推進「不忘初心、牢記使命」主題教育，加強黨的基本組織、基本隊伍、基本制度「三基」建設，開展慶祝「建國70週年」活動，深化「社會主義是幹出來的」崗位建功行動，落實好全面從嚴治黨的各項措施，提升企業治理效能，建設和諧企業。

持續提升企業發展質量

堅持紮根實體、突出主業、做精專業、強化協同的原則，推進產業鏈質量提升、效率變革，提高公司核心競爭力。以全球行業領軍者為目標，加快建設智能綠色礦山，實施智慧生產，做好資源接續和露天礦徵地工作，穩定煤炭供應。優化網絡佈局，拓展發展空間，增強鐵路集運能力，提升港口疏運能力，加強外部運輸市場開發，打造安全智慧高效綠色的現代化運輸大動脈。加強電力市場營銷策劃，做優增量，做精存量，做實減量，打造「綠色電站」品牌。進一步提升煤化工產業價值鏈，實現差異化、精細化和高端化發展，確保安穩長滿優運行，提高綜合效益。

第四節 董事長致辭(續)

保持安全生產健康運營

堅持「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綜合治理」的安全生產方針和「節約優先、保護優先、自然恢復為主」的生態文明建設方針，守住不發生重大風險的底線。抓好重點企業控污減排，2019年完成20噸以上燃煤鍋爐達標排放治理。努力控制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降低發電和運輸業務可控成本，加強資金安全管控。推進黃大鐵路、神朔鐵路3億噸擴能改造、黃驛港7萬噸雙向航道等重點工程項目建設，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建設，保持發展後勁。

着力提升自主創新能力

立足當下，聚焦主業，做精做專科技創新工作。建立健全開放共享合作的科研協同體系、產學研用深度融合的成果轉化體系和人才引進培養激勵的科研隊伍體系，構築未來競爭的新動能、新優勢。積極推進300噸礦用自卸卡車等國產高端裝備、多式聯運成套技術及裝備等重大技術研發，引領能源行業智能升級。

2019年下半年，中國神華將紮實踐行習近平「社會主義是幹出來的」偉大號召，深入落實能源安全新戰略，提前謀劃「十四五」發展戰略，推動公司各項業務實現安全、高效、可持續發展，提升世界一流企業建設的質量，為廣大投資者創造更大價值！

王祥喜
董事長

2019年8月23日



煤礦 COAL MINE

A1. 神東礦區 Shendong Mines	A2. 准格爾礦區 Zhunge'er Mines	A3. 勝利礦區 Shengli Mines
A4. 寶日希勒礦區 Baorile Mines	A5. 包頭礦區 Baotou Mines	
A6. 澳大利亞沃特馬克煤礦項目 (前期工作階段) Watermark Coal Project in Australia (preliminary work in progress)		
A7. 新街台格廟勘查區 (前期工作階段) Xinjie Taigemiao Exploration Area (preliminary work in progress)		

電廠 POWER

B1. 渝東電力 Cangdong Power	B2. 定州電力 Dingzhou Power	B3. 准能電力 Zhunge'er Power	B4. 神東電力 Shendong Power
B5. 北京燃氣 Beijing Gas Power	B6. 錦界能源 Jinjie Energy	B7. 台山電力 Taishan Power	B8. 惠州熱電 Huizhou Thermal
B9. 孟津電力 Mengjin Power	B10. 四川能源 Sichuan Energy	B11. 福建能源 Fujian Energy	B12. 南蘇EMM EMM Indonesia
B13. 壽光電力 Shouguang Power	B14. 柳州電力 Liuzhou Power	B15. 九江電力 Jiujiang Power	

鐵路 RAILWAY

C1. 神朔鐵路 Shenshuo Railway	C2. 朔黃鐵路 Shuohuang Railway	C3. 黃萬鐵路 Huangwan Railway
C4. 大准鐵路 Dazhun Railway	C5. 包神鐵路 Baoshen Railway	C6. 巴准鐵路 Bazhun Railway
C7. 甘泉鐵路 Ganquan Railway	C8. 准池鐵路 Zhunchi Railway	
C9. 黃大鐵路 (在建) Huangda Railway (under construction)	C10. 塔韓鐵路 Tahan Railway	

港口 PORT

D1. 黃驛港 Huanghua Port
D2. 神華天津煤碼頭 Shenhua Tianjin Coal Dock
D3. 珠海煤碼頭 Zhuhai Coal Dock

航運 SHIPPING

E1. 神華中海航運 Shenhua Zhonghai Shipping Company

煤化工 COAL CHEMICAL

F1. 包頭煤化工 Baotou Coal Chemical



圖例 Legend

- 省界線 Provincial Boundary
- 國有或地方鐵路線 State-owned or Local Railway
- 自有運營鐵路 Self-owned Railway (in operation)
- 自有在建鐵路 Self-owned Railway (under construction)
- 自有礦區 Self-owned mines
- 准班輪航線 Quasi-liner Shipping Route

註： ① 於2019年6月30日之分佈圖，僅做示意
② 以審圖號GS(2016)2887號地圖為基礎編制
Note: ① This map as at 30 June 2019 is for illustrative purpose only.
② Prepared on the basis of the map with the approval number of *GS(2016)2887.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

一、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

上半年，本集團積極應對市場變化，對外做好市場營銷，對內加強協同組織，精細管理，聚力提質，業績保持穩定。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收入116,365百萬元(2018年上半年：127,380百萬元)，完成年度經營目標的52.6%，同比下降8.6%；實現本期利潤28,996百萬元(2018年上半年：29,887百萬元)，同比下降3.0%；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期利潤24,240百萬元(2018年上半年：24,520百萬元)，基本每股盈利1.219元/股(2018年上半年：1.233元/股)，同比下降1.1%。

本集團2019年上半年主要財務指標如下：

	單位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期末總資產回報率	%	5.1	5.0	上升0.1個百分點
期末淨資產收益率	%	7.2	7.9	下降0.7個百分點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百萬元	47,622	52,281	下降8.9%

	單位	於2019年 6月30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變動
每股股東權益	元/股	17.01	16.68	增長2.0%
資產負債率	%	28.5	30.9	下降2.4個百分點
總債務資本比	%	11.5	12.9	下降1.4個百分點

註：上述指標的計算方法請見本報告「釋義」部分。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二. 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

(一) 主營業務分析

1.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主要項目變動分析

經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與國電電力以各自持有的相關火電公司股權及資產(「標的資產」)共同組建合資公司(「合資公司」)。本次交易已於2019年1月31日完成交割。

自交割日起，本公司出資標的資產所涉電廠的資產負債及2019年1月31日後的損益不再納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範圍。本公司增加對合資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並按照權益法進行後續計量。於每個會計期末，本公司按持股比例確認享有合資公司的經營成果，計入當期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單位：百萬元

科目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收入	116,365	127,380	(8.6)
經營成本	(76,732)	(82,642)	(7.2)
一般及管理費用	(3,788)	(4,274)	(11.4)
其他利得及損失	1,867	(4)	(46,775.0)
其他收入	362	247	46.6
減值準備	232	(9)	(2,677.8)
利息收入	645	476	35.5
財務成本	(1,594)	(2,271)	(29.8)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192	274	(29.9)
所得稅	(7,937)	(8,605)	(7.8)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41,043	31,937	28.5
其中：神華財務公司經營活動現金 淨流入/(流出) ^註	6,840	(3,111)	(319.9)
剔除神華財務公司影響後經營活動現 金淨流入	34,203	35,048	(2.4)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入/(流出)	26,468	(8,433)	(413.9)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9,314)	(1,598)	482.9

註：除為本集團內部服務外，神華財務公司對本集團以外的單位提供存貸款等金融服務，此項為該業務產生的存貸款及利息、手續費、佣金等項目的現金流量。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1) 收入變動原因說明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收入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 ① 本公司於組建合資公司交易中投出標的資產的售電量及收入自2019年2月1日起不再納入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上半年本集團實現售電量74.96十億千瓦時(2018年上半年：125.38十億千瓦時)，同比下降40.2%。
- ② 受徵地和區域性安全整頓、外購煤源不足等因素影響，上半年本集團實現煤炭銷售量217.1百萬噸(2018年上半年：225.3百萬噸)，同比下降3.6%；煤炭平均銷售價格420元/噸(不含稅)(2018年上半年：432元/噸)，同比下降2.8%。

主要運營指標	單位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一)煤炭				
1. 商品煤產量	百萬噸	145.4	145.8	(0.3)
2. 煤炭銷售量	百萬噸	217.1	225.3	(3.6)
其中：自產煤	百萬噸	142.1	145.5	(2.3)
外購煤	百萬噸	75.0	79.8	(6.0)
(二)運輸				
1. 自有鐵路運輸週轉量	十億噸公里	142.9	138.6	3.1
2. 港口下水煤量	百萬噸	129.5	129.5	0.0
其中：經黃驛港	百萬噸	91.7	92.0	(0.3)
經神華天津煤碼頭	百萬噸	21.1	22.7	(7.0)
3. 航運貨運量	百萬噸	54.8	51.6	6.2
4. 航運週轉量	十億噸海里	44.7	45.1	(0.9)
(三)發電				
1. 總發電量	十億千瓦時	79.90	133.59	(40.2)
2. 總售電量	十億千瓦時	74.96	125.38	(40.2)
(四)煤化工				
1. 聚乙烯銷售量	千噸	186.5	171.6	8.7
2. 聚丙烯銷售量	千噸	170.6	160.3	6.4

註：按照可比口徑，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發、售電量分別為78.89十億千瓦時和73.94十億千瓦時。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2) 經營成本變動原因說明

單位：百萬元

成本構成項目	本期金額	本期佔經營 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額	上年同期佔 經營成本比例 %	本期金額較上 年同期變動 %
外購煤成本	24,073	31.4	27,863	33.7	(13.6)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	10,565	13.8	10,701	13.0	(1.3)
人工成本	6,487	8.5	6,593	8.0	(1.6)
折舊及攤銷	8,733	11.4	10,761	13.0	(18.8)
修理和維護	4,842	6.3	4,912	5.9	(1.4)
運輸費	7,552	9.8	7,453	9.0	1.3
稅金及附加	5,024	6.5	4,940	6.0	1.7
其他經營成本	9,456	12.3	9,419	11.4	0.4
經營成本合計	76,732	100.0	82,642	100.0	(7.2)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經營成本同比下降，其中：

- ① 外購煤成本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外購煤銷售量減少及單位採購成本下降；
- ② 折舊及攤銷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合資公司標的資產交割後，發電分部折舊及攤銷成本減少，以及本集團部分煤炭生產設備已提足折舊但能繼續安全使用。

(3) 其他損益表項目

- ① 一般及管理費用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員減少導致人工成本下降。
- ② 其他利得及損失同比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於合資公司標的資產交割日，本公司確認了相關投資收益，以及理財產品到期贖回確認收益。
- ③ 其他收入同比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自2019年4月1日起享受進項稅加計抵減取得的政府補助增加，以及處置已關停的珠海風能的固定資產產生收入。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 ④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減值準備主要是本報告期末神華財務公司發放貸款餘額減少，轉回部分壞賬準備。
- ⑤ 利息收入同比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平均存款餘額增長導致利息收入增加。
- ⑥ 財務成本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借款減少導致利息支出減少。
- ⑦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煤炭分部聯營公司收益減少。本公司按持有合資公司股權比例，確認了享有合資公司2019年2月1日至6月30日的經營成果176百萬元。
- ⑧ 2019年上半年所得稅同比下降7.8%，平均所得稅率21.5%（2018年上半年：22.4%），下降0.9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享受優惠稅率較高的鐵路分部本報告期利潤佔比上升。

(4) 現金流量表項目

本集團制定了以為股東獲取最大利益為目標的資金管理政策，在保障持續運營的前提下，維持優良的資本結構，降低資金成本，按照公司政策投資於基建、併購等項目。

- ①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2019年上半年淨流入同比增長28.5%。其中，神華財務公司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6,840百萬元（2018年上半年：淨流出3,111百萬元），同比變化319.9%，主要原因是本報告期神華財務公司收回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剔除神華財務公司影響後，本集團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同比下降2.4%，主要原因是收入下降帶來現金流入的減少。
- ②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入/(流出)：2019年上半年淨流入26,468百萬元（2018年上半年：淨流出8,433百萬元），同比變化413.9%，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部分銀行理財產品到期收回。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 ③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2019年上半年淨流出同比增長482.9%，主要原因是本報告期新增借款較上年同期顯著減少，且債務償還金額較上年同期增加。

(5) 研發支出

本期費用化研發投入(百萬元)	128
本期資本化研發投入(百萬元)	55
研發投入合計(百萬元)	183
研發投入資本化的比例(%)	30.1
研發投入總額佔收入比例(%)	0.2
公司研發人員的數量(人)	2,815
研發人員數量佔公司總人數的比例(%)	3.8

註：上表「研發支出」為費用化研發支出與資本化研發支出的總和，並非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項目。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研發支出同比下降56.0%(2018年上半年：416百萬元)。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研發支出主要用於重載鐵路應用研究、粉煤灰綜合利用、煤礦安全生產關鍵技術，以及8.8米智能超大採高綜採成套裝備研發與示範工程等項目。

2. 公司利潤構成或利潤來源發生重大變動的詳細說明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潤構成的主要變化為：煤炭、發電分部經營利潤佔比下降，運輸分部經營利潤佔比上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合併抵銷前各業務分部經營利潤計算，本集團煤炭、運輸、發電及煤化工分部經營利潤佔比由2018年上半年的58%、27%、14%和1%變為2019年上半年的55%、31%、13%和1%。各業務分部經營利潤佔比變化的主要原因是：(1)煤炭銷售量及銷售價格下降；(2)鐵路分部為本集團外部客戶提供煤炭及非煤運輸服務量持續增長；(3)受設立合資公司影響，發電分部售電量較上年同期下降。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二) 非主營業務導致利潤重大變化的說明

本集團2019年上半年其他利得1,867百萬元(2018年上半年為損失4百萬元)，本報告期的其他利得主要是：(1)於合資公司標的資產交割日，本公司確認了相關利得1,121百萬元；(2)本集團部分理財產品於本報告期內到期贖回確認利得409百萬元。

(三) 資產、負債情況分析

1. 資產及負債狀況

單位：百萬元

項目名稱	本期期末數	本期期末數佔總	上期期末數	上期期末數佔總	本期期末	情況說明
		資產的比例		資產的比例	金額較上期	
		%		%	期末變動比例	
使用權資產	17,280	3.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適用新租賃準則而確認的租賃使用權資產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9,734	7.0	10,047	1.7	295.5	本公司確認對合資公司的投資
預付土地租賃費	0	0.0	16,425	2.8	(100.0)	本集團適用新租賃準則，將此項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存貨	12,951	2.3	9,967	1.7	29.9	煤炭存貨、輔助材料及備件增加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5,282	4.5	54,702	9.2	(53.8)	神華財務公司發放貸款及墊款餘額減少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6,483	1.1	8,607	1.5	(24.7)	神華財務公司存款準備金減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082	21.2	61,863	10.5	94.1	部分理財產品到期贖回及神華財務公司發放貸款部分到期收回
持有待售資產	0	0.0	83,367	14.1	(100.0)	合資公司標的資產完成交割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單位：百萬元

項目名稱	本期期末數佔總		上期期末數佔總		本期期末	情況說明
	本期期末數	資產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數	資產的比例 %	金額較上期 期末變動比例 %	
短期借款	4,527	0.8	5,772	1.0	(21.6)	部分短期借款到期償還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2,490	4.0	26,884	4.5	(16.3)	電力、運輸業務應付款項餘額減少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71,122	12.5	52,737	8.9	34.9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2018年度末期股息尚未發放
一年內到期的債券	3,433	0.6	0	0.0	不適用	部分美元債券將於一年內到期
應付所得稅	3,074	0.5	4,213	0.7	(27.0)	本報告期末未完成所得稅匯算清繳
合同負債	5,661	1.0	3,404	0.6	66.3	煤炭業務預收款項增加
持有待售負債	0	0.0	29,914	5.1	(100.0)	合資公司標的資產相關的負債完成交割
長期借款	40,386	7.1	46,765	7.9	(13.6)	部分長期借款到期償還
債券	3,407	0.6	6,823	1.2	(50.1)	於一年內到期的美元債券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715	0.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集團適用新租賃準則而確認的租賃負債
非控股性權益	67,166	11.8	77,144	13.0	(12.9)	發電分部少數股東權益減少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2. 截至報告期末主要資產受限情況

本集團不存在主要資產被查封、扣押的情況。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受限資產餘額為8,368百萬元。其中，(1)貨幣資金6,483百萬元，主要是神華財務公司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4,785百萬元；(2)其他受限資產主要是為開具應付票據、獲取銀行借款而進行抵押擔保的應收票據、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四) 分行業經營情況

1. 煤炭分部

(1) 生產經營

本集團生產及銷售的煤炭品種主要為動力煤。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努力克服徵地和區域性安全整頓影響，優化生產組織，實現商品煤產量145.4百萬噸(2018年上半年：145.8百萬噸)，完成年度經營目標的50.1%，同比下降0.3%；井工礦完成掘進總進尺21.1萬米(2018年上半年：17.6萬米)，同比增長19.9%，其中神東礦區完成掘進進尺19.9萬米。神東礦區8.8米綜採工作面安全穩定運行16個月，實現了超大採高工作面穩產任務。上半年哈爾烏素露天礦生產商品煤6.6百萬噸，同比增長3.8百萬噸。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煤炭勘探支出(即可行性研究結束之前發生的、與煤炭資源勘探和評價有關的支出)約0.11億元(2018年上半年：0.10億元)，主要是澳洲沃特馬克項目勘探相關支出；煤礦開發和開採相關的資本性支出約4.69億元(2018年上半年：7.41億元)，主要是寶日希勒、神東、勝利等礦區支付土地出讓金、煤炭開採、購置固定資產等相關支出。

本集團擁有獨立運營的鐵路集疏運通道，集中分佈於自有核心礦區週邊，能夠滿足核心礦區的煤炭外運。本集團自有鐵路運營情況詳見本節「鐵路分部」及本報告運營數據概覽表。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2) 煤炭銷售

本集團銷售的煤炭主要為自有煤礦生產。為了滿足客戶需求、充分利用鐵路運力，本集團還在自有礦區週邊、鐵路沿線從外部採購煤炭，用以摻配出不同種類、等級的煤炭產品後統一對外銷售。本集團實行專業化分工管理，煤炭生產由各生產企業負責，煤炭銷售主要由銷售集團統一負責，客戶涉及電力、冶金、化工、建材等多個行業。

上半年，本集團實現煤炭銷售量217.1百萬噸(2018年上半年：225.3百萬噸)，完成年度經營目標的50.8%，同比下降3.6%。其中國內煤炭銷售量214.5百萬噸(2018年上半年：222.5百萬噸)，同比下降3.6%；港口下水煤銷量129.5百萬噸(2018年上半年：129.5百萬噸)，同比持平；外購煤銷售量75.0百萬噸(2018年上半年：79.8百萬噸)，同比下降6.0%，佔煤炭總銷售量的34.5%(2018年上半年：35.4%)。

公司的煤炭銷售採用統一的定價政策。上半年實現平均煤炭銷售價格420元/噸(不含稅)(2018年上半年：432元/噸)，同比下降2.8%。

本集團繼續執行三年期(2019-2021年)電煤長協合同，為公司完善中長期生產、投資規劃奠定良好基礎。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對前五大國內煤炭客戶銷售量為74.1百萬噸，佔國內銷售量的34.5%。其中，對最大客戶國家能源集團的銷售量為60.8百萬噸，佔國內銷售量的28.3%。前五大國內煤炭客戶主要為電力及煤炭貿易公司。

① 按合同定價機制分類

2019年上半年	銷售量 百萬噸	佔銷售量 合計比例 %	價格 (不含稅) 元/噸
一. 年度長協	108.2	49.8	368
二. 月度長協	84.9	39.1	485
三. 現貨	24.0	11.1	424
銷售量合計/平均價格(不含稅)	217.1	100.0	420

註： 本報告中的本集團煤炭銷售價格均為不含稅價格。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② 按內外部客戶分類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價格 (不含稅) 變動 %
	銷售量 百萬噸	佔比 %	價格	銷售量 百萬噸	佔比 %	價格	
			(不含稅) 元/噸			(不含稅) 元/噸	
對外部客戶銷售	188.0	86.6	427	178.1	79.1	443	(3.6)
對內部發電分部銷售	26.7	12.3	377	45.1	20.0	392	(3.8)
對內部煤化工分部銷售	2.4	1.1	361	2.1	0.9	357	1.1
銷售量合計/平均價格(不含稅)	217.1	100.0	420	225.3	100.0	432	(2.8)

註：2019年1月，組建合資公司的交易完成交割，本公司出資資產所涉電廠由本集團內部客戶轉變為外部客戶，導致本報告期對外部客戶銷售量佔比提高，對內部發電分部銷售量佔比下降。

③ 按銷售區域分類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變動	
	銷售量 百萬噸	估銷售量	價格	銷售量 百萬噸	估銷售量	價格	銷售量	價格
		合計比例	(不含稅)		合計比例	(不含稅)		(不含稅)
一. 國內銷售	214.5	98.8	419	222.5	98.8	431	(3.6)	(2.8)
(一) 自產煤及採購煤	210.0	96.7	420	210.4	93.4	431	(0.2)	(2.6)
1. 直達	81.5	37.5	321	81.9	36.4	315	(0.5)	1.9
2. 下水	128.5	59.2	483	128.5	57.0	505	0.0	(4.4)
(二) 國內貿易煤銷售	3.5	1.6	320	11.3	5.0	444	(69.0)	(27.9)
(三) 進口煤銷售	1.0	0.5	451	0.8	0.4	404	25.0	11.6
二. 出口銷售	1.0	0.5	631	1.0	0.4	485	0.0	30.1
三. 境外煤炭銷售	1.6	0.7	462	1.8	0.8	519	(11.1)	(11.0)
銷售量合計/平均價格(不含稅)	217.1	100.0	420	225.3	100.0	432	(3.6)	(2.8)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3) 安全生產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強化安全管理工作，強化責任落實和監管考核，推進安全風險預控管理體系和安全生產標準化深度融合，針對重點隱患實施專項檢查，開展重大災害防治，加強作業環境的達標改造，持續提升應急救援能力，組織開展以「防風險、除隱患、遏事故」為主題的安全生產月系列活動，加強外委施工承包隊伍過程管控，未發生重大及以上安全生產事故。上半年本集團煤礦原煤生產百萬噸死亡率為零，繼續保持國際領先水平。

(4) 環境保護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推進煤炭清潔開採，加強生產全過程環境保護管控，最大程度減少煤炭生產對環境的影響。落實有關法律法規，突出抓好礦井水和生活污水處理建設和設施運維管理，推進燃煤鍋爐排放達標治理和煤場封閉工程，加強煤矸石綜合利用，持續推進綠色礦山建設。上半年未發生較大及以上環境安全事件。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預提復墾費用」餘額為32.83億元，為生態建設提供有力的資金保障。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5) 煤炭資源

於2019年6月30日，中國標準下本集團的煤炭保有資源量為301.3億噸，比2018年底減少1.7億噸，煤炭保有可採儲量為147.8億噸，比2018年底減少1.7億噸；JORC標準下本集團的煤炭可售儲量為81.2億噸，比2018年底減少1.4億噸。

單位：億噸

礦區	保有資源量 (中國標準)	保有可採儲量 (中國標準)	煤炭可售儲量 (JORC標準)
神東礦區	159.0	91.1	46.8
准格爾礦區	38.8	31.0	20.4
勝利礦區	20.2	13.7	2.1
寶日希勒礦區	13.8	11.7	11.9
包頭礦區	0.5	0.3	0.0
新街礦區(台格廟北區探礦權)	64.2	—	—
沃特馬克礦區(探礦權)	4.8	—	—
合計	301.3	147.8	81.2

註： 2019年6月30日，包頭礦區於JORC標準下的煤炭可售儲量為324.8萬噸。

公司主要礦區生產的商品煤特徵如下：

礦區	主要煤種	主要商品煤		
		的發熱量 千卡/千克	硫分 平均值，%	灰分 平均值，%
神東礦區	長焰煤/不粘煤	約5,480	0.2-0.9	5-25
准格爾礦區	長焰煤	約4,720	0.4-0.7	16-26
勝利礦區	褐煤	約2,970	0.5-0.8	20-25
寶日希勒礦區	褐煤	約3,660	0.2-0.3	12-16
包頭礦區	長焰煤/不粘煤	約4,230	0.4-0.8	10-20

註： 受賦存條件、生產工藝等影響，各礦區生產的主要商品煤的發熱量、硫分、灰分數值與礦區個別礦井生產的商品煤或公司最終銷售的商品煤的特徵可能存在不一致。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6) 經營成果

①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煤炭分部經營成果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經營收入	百萬元	93,638	99,979	(6.3)	煤炭銷售量及價格下降
經營成本	百萬元	72,205	74,624	(3.2)	外購煤量及採購價格下降
毛利率	%	22.9	25.4	下降2.5個 百分點	
經營利潤	百萬元	19,211	23,250	(17.4)	經營收入下降，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增長，以及一般及管理費用增長
經營利潤率	%	20.5	23.3	下降2.8個 百分點	

②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煤炭產品銷售毛利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收入 百萬元	成本 百萬元	毛利 百萬元	毛利率 %	收入 百萬元	成本 百萬元	毛利 百萬元	毛利率 %
國內	89,812	65,728	24,084	26.8	95,964	67,906	28,058	29.2
出口及境外	1,341	1,044	297	22.1	1,405	1,200	205	14.6
合計	91,153	66,772	24,381	26.7	97,369	69,106	28,263	29.0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③ 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

單位：元/噸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	25.0	22.0	13.6	哈爾烏素等露天煤礦加大剝離，以及內蒙古地區煤礦生產用電價格上漲
人工成本	22.4	19.8	13.1	部分生產單位工資上漲
修理及維護	8.5	7.8	9.0	露天煤礦生產設備集中維修
折舊及攤銷	18.4	20.1	(8.5)	部分生產設備提足折舊
其他成本	46.0	40.3	14.1	外委剝離費、安全生產投入及徵地補償等同比增加
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	120.3	110.0	9.4	

其他成本由以下三部分組成：(1)與生產直接相關的支出，包括洗選加工費、礦務工程費等，佔56%；(2)生產輔助費用，佔24%；(3)徵地及塌陷補償、環保支出、稅費等，佔20%。

④ 外購煤成本

本公司銷售的外購煤包括自有礦區週邊及鐵路沿線的採購煤、國內貿易煤及進口、轉口貿易的煤炭。上半年本集團外購煤成本為24,073百萬元(2018年上半年：27,863百萬元)，同比下降13.6%，主要是本集團外購煤的銷售量及單位採購成本同比下降。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2. 發電分部

(1) 生產經營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以技術升級、精益管理為目標做好存量資產經營，狠抓市場營銷和設備可靠性，積極參與電力市場化交易。上半年實現發電量79.90十億千瓦時(2018年上半年：133.59十億千瓦時)，同比下降40.2%；實現總售電量74.96十億千瓦時(2018年上半年：125.38十億千瓦時)，完成年度經營目標的52.4%，同比下降40.2%。

(2) 電量及電價

電源種類/ 經營地區	總發電量 十億千瓦時			總售電量 十億千瓦時			售電價 元/兆瓦時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一) 燃煤發電	77.39	130.81	(40.8)	72.51	122.67	(40.9)	323	307	5.2
河北	13.71	15.92	(13.9)	12.90	14.93	(13.6)	317	318	(0.3)
陝西	13.40	12.57	6.6	12.35	11.49	7.5	274	265	3.4
廣東	9.43	14.46	(34.8)	8.74	13.62	(35.8)	399	348	14.7
福建	6.26	6.31	(0.8)	5.99	6.02	(0.5)	347	336	3.3
內蒙古	5.29	10.72	(50.7)	4.84	9.65	(49.8)	226	219	3.2
山東	4.67	4.72	(1.1)	4.45	4.50	(1.1)	344	330	4.2
江西	4.18	0.21	1,890.5	3.99	0.20	1,895.0	363	317	14.5
安徽	2.96	11.48	(74.2)	2.83	10.97	(74.2)	307	302	1.7
重慶	2.89	2.79	3.6	2.76	2.67	3.4	354	343	3.2
河南	2.40	2.07	15.9	2.26	1.95	15.9	306	292	4.8
四川	2.27	1.77	28.2	2.07	1.62	27.8	375	371	1.1
浙江	2.26	15.13	(85.1)	2.14	14.37	(85.1)	353	352	0.3
江蘇	2.24	11.20	(80.0)	2.15	10.70	(79.9)	307	313	(1.9)
遼寧	1.31	8.51	(84.6)	1.23	7.98	(84.6)	307	298	3.0
寧夏	1.13	4.29	(73.7)	1.06	3.98	(73.4)	224	224	0.0
廣西	0.92	0.94	(2.1)	0.87	0.88	(1.1)	349	355	(1.7)
印尼(境外)	0.70	0.79	(11.4)	0.60	0.69	(13.0)	548	532	3.0
新疆	0.66	2.73	(75.8)	0.61	2.51	(75.7)	197	185	6.5
天津	0.55	2.54	(78.3)	0.52	2.38	(78.2)	326	365	(10.7)
山西	0.16	1.66	(90.4)	0.15	1.56	(90.4)	260	265	(1.9)
(二) 燃氣發電	2.22	2.50	(11.2)	2.17	2.43	(10.7)	576	567	1.6
北京	1.97	1.75	12.6	1.93	1.70	13.5	568	623	(8.8)
浙江	0.25	0.75	(66.7)	0.24	0.73	(67.1)	638	438	45.7
(三) 水電	0.29	0.28	3.6	0.28	0.28	0.0	251	243	3.3
四川	0.29	0.28	3.6	0.28	0.28	0.0	251	243	3.3
合計	79.90	133.59	(40.2)	74.96	125.38	(40.2)	330	312	5.8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3) 裝機容量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發電總裝機容量31,029兆瓦。其中，燃煤發電機組總裝機容量29,954兆瓦，佔本集團總裝機容量的96.5%。

單位：兆瓦

電源種類	於2018年 12月31日 總裝機容量	本報告期內 新增/(減少) 裝機容量	於2019年 6月30日 總裝機容量
燃煤發電	59,994	(30,040)	29,954
燃氣發電	1,730	(780)	950
水電	125	0	125
合計	61,849	(30,820)	31,029

上半年，本集團發電機組裝機容量變化情況如下表，其中第1至17項合計30,530兆瓦機組為本公司與國電電力組建合資公司所出資的火電公司股權及資產所涉裝機：

序號	公司/電廠	發電機組所在地	新增/(減少) 裝機容量(兆瓦)
1	神華國華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河北、 遼寧、內蒙古	(7,470)
2	內蒙古國華呼倫貝爾發電有限公司	內蒙古	(1,200)
3	神華神東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上灣熱電廠	內蒙古	(300)
4	神華神東電力有限責任公司 薩拉齊電廠	內蒙古	(600)
5	神華國華(舟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浙江	(910)
6	浙江國華余姚燃氣發電有限 責任公司	浙江	(780)
7	浙江國華浙能發電有限公司	浙江	(4,520)
8	江蘇國華陳家港發電有限公司	江蘇	(1,320)
9	國華太倉發電有限公司	江蘇	(1,260)
10	國華徐州發電有限公司	江蘇	(2,000)
11	神華國華寧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寧夏	(1,320)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序號	公司/電廠	發電機組所在地	新增/(減少) 裝機容量(兆瓦)
12	寧夏國華寧東發電有限公司	寧夏	(660)
13	保德神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山西	(270)
14	神華神東電力山西河曲發電有限公司	山西	(700)
15	神華神東電力有限責任公司新疆米東熱電廠	新疆	(600)
16	神華神東電力新疆準東五綵灣發電有限公司	新疆	(700)
17	神皖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安徽	(5,920)
18	神華准格爾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矸石電廠	內蒙古	(300)
19	福建晉江熱電有限公司	福建	10
合計			(30,820)

(4) 發電設備利用率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燃煤機組平均利用小時數為2,216小時，較去年同期的2,364小時下降148小時，比全國燃煤機組平均利用小時數2,127小時¹高89小時。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循環流化床機組裝機容量3,354兆瓦，佔本集團燃煤機組裝機容量的11.2%。

電源種類	平均利用小時 小時			發電廠用電率 %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燃煤發電	2,216	2,364	(6.3)	5.62	5.54	上升0.08個百分點
燃氣發電	2,059	1,442	42.8	1.65	1.89	下降0.24個百分點
水電	2,343	2,257	3.8	0.31	0.34	下降0.03個百分點
加權平均	2,212	2,336	(5.3)	5.49	5.46	上升0.03個百分點

¹ 數據來源：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5) 環境保護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常規燃煤發電機組已完成超低排放改造，超低排放燃煤機組裝機容量佔比繼續保持行業領先水平。

上半年本集團燃煤發電機組平均售電標準煤耗為309克/千瓦時，較上年同期的308克/千瓦時增加1克/千瓦時。

(6) 電力市場化交易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市場化交易的電量為20.51十億千瓦時，佔總售電量的27.4%。

(7) 售電業務經營情況

目前，本集團擁有位於山東、江蘇、廣東的三家售電公司，主要業務是代理客戶採購需求電量，以及為客戶提供增量配電網業務及綜合能源服務等。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代理銷售的非自有電廠的電量約5.8十億千瓦時。

(8) 資本性支出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發電分部完成資本開支26.6億元，主要用於國華印尼爪哇7號煤電項目(2×1,050MW)、勝利能源分公司一期工程(2×660MW)、錦界煤電一體化項目三期工程(2×660MW)等發電項目建設。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9) 經營成果

①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發電分部經營成果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經營收入	百萬元	26,221	40,768	(35.7)	本報告期，組建合資公司的交易完成交割，本公司出資資產相關收入、成本不再計入本集團
經營成本	百萬元	20,562	33,970	(39.5)	
毛利率	%	21.6	16.7	上升4.9個 百分點	平均售電價格上漲
經營利潤	百萬元	4,672	5,393	(13.4)	
經營利潤率	%	17.8	13.2	上升4.6個 百分點	

②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售電收入及成本

單位：百萬元

電源類型	售電收入			售電成本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佔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佔2018年 上半年	2019年 上半年	比2018年 上半年變動 %
				2019年 上半年	總售電成本 比例				
燃煤發電	24,439	38,811	(37.0)	18,860	93.7	31,883	95.9	(40.8)	
燃氣發電	1,249	1,378	(9.4)	1,222	6.1	1,341	4.0	(8.9)	
水電	72	67	7.5	36	0.2	34	0.1	5.9	
風電	0	0	/	2	0.0	3	0.0	(33.3)	
合計	25,760	40,256	(36.0)	20,120	100.0	33,261	100.0	(39.5)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本集團售電成本主要由原材料、燃料及動力，人工成本、修理及維護、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成本構成，詳見本報告運營數據概覽表。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單位售電成本為268.4元/兆瓦時(2018年上半年：265.3元/兆瓦時)，同比增長1.2%。

③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燃煤電廠售電成本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成本變動 %
	成本 百萬元	佔比 %	成本 百萬元	佔比 %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	13,820	73.3	23,858	74.8	(42.1)
人工成本	955	5.1	1,626	5.1	(41.3)
修理及維護	701	3.7	1,061	3.3	(33.9)
折舊及攤銷	2,773	14.7	4,513	14.2	(38.6)
其他	611	3.2	825	2.6	(25.9)
燃煤電廠售電成本合計	18,860	100.0	31,883	100.0	(40.8)

2019年上半年發電分部共耗用中國神華煤炭30.0百萬噸，佔本集團發電分部燃煤消耗量34.0百萬噸的88.2%(2018年上半年：92.0%)。

3. 鐵路分部

(1) 生產經營

2019年上半年，鐵路分部不斷優化運輸組織，有力保障煤炭運輸，繼續實施大物流戰略，支持沿線工礦企業和物流園區建設鐵路專用線與自有鐵路接軌，開展非煤運輸，運輸業務量再創同期新高，自有鐵路運輸週轉量達142.9十億噸公里(2018年上半年：138.6十億噸公里)，同比增長3.1%。

鐵路分部為本集團外部客戶提供的煤炭及非煤運輸服務量持續增長，非煤運輸業務覆蓋鐵礦石、錳礦石、砂石、聚丙烯等近30種貨類。上半年，鐵路分部為外部客戶提供鐵路運輸服務的週轉量為15.9十億噸公里(2018年上半年：14.6十億噸公里)，同比增長8.9%；為外部客戶提供運輸服務所獲得的收入為3,317百萬元(2018年上半年：2,802百萬元)，同比增長18.4%。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2) 項目進展

報告期內，黃大鐵路建設持續推進，力爭於2020年6月底開通運營。神朔鐵路3億噸擴能改造工程穩步實施，將涉及全線12個車站的站場改造，提高上游煤炭集運能力。

(3) 經營成果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鐵路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經營收入	百萬元	20,174	19,141	5.4	鐵路運輸量增長
經營成本	百萬元	10,043	9,630	4.3	外部運輸費及為第三方 客戶提供運輸服務 增加
毛利率	%	50.2	49.7	上升0.5個 百分點	
經營利潤	百萬元	9,608	9,029	6.4	
經營利潤率	%	47.6	47.2	上升0.4個 百分點	

2019年上半年鐵路分部為本集團內部提供運輸服務產生的收入為16,857百萬元(2018年上半年：16,339百萬元)，同比增長3.2%，佔鐵路分部經營收入的83.6%(2018年上半年：85.4%)。

2019年上半年鐵路分部的單位運輸成本為0.064元/噸公里(2018年上半年：0.065元/噸公里)，同比下降1.5%。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4. 港口分部

(1) 生產經營

2019年上半年，港口分部強化科技創新、綠色發展及設備保障水平，挖掘生產潛能，統籌上下遊物流調運，優化作業效率，確保一體化穩定運行。本集團通過自有港口下水銷售的煤炭量佔總下水煤銷售量的比例為87.1%（2018年上半年：88.6%）。經黃驊港下水銷售的煤炭為91.7百萬噸（2018年上半年：92.0百萬噸），同比下降0.3%；經神華天津煤碼頭下水銷售的煤炭為21.1百萬噸（2018年上半年：22.7百萬噸），同比下降7.0%。

(2) 環境保護

本集團狠抓粉塵和含煤污水兩大行業頑疾，積極推進綠色生態港口建設，應用堆料機灑水、皮帶機洗帶裝置等多項環保自主創新成果，創新建設了生態水系，確保了環保工作穩妥受控。

(3) 經營成果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港口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經營收入	百萬元	2,952	2,982	(1.0)	為第三方提供的服務量下降
經營成本	百萬元	1,471	1,413	4.1	黃驊港部分設備老化導致維修成本增加，以及環境保護稅增加
毛利率	%	50.2	52.6	下降2.4個百分點	
經營利潤	百萬元	1,349	1,443	(6.5)	
經營利潤率	%	45.7	48.4	下降2.7個百分點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2019年上半年港口分部為本集團內部提供運輸服務產生的收入為2,643百萬元(2018年上半年：2,616百萬元)，同比增長1.0%，佔港口分部經營收入的89.5%(2018年上半年：87.7%)。

5. 航運分部

(1) 生產經營

航運分部緊密服務於一體化運營，積極配合煤炭銷售工作，統籌安排運力，提高運營調度管理水平，增加「準班輪」投運數量，加大外部優質客戶開發，業務量持續增長。

2019年上半年航運貨運量實現54.8百萬噸(2018年上半年：51.6百萬噸)，同比增長6.2%；航運週轉量44.7十億噸海里(2018年上半年：45.1十億噸海里)，同比下降0.9%。

(2) 經營成果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航運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經營收入	百萬元	1,588	2,034	(21.9)	海運價下降
經營成本	百萬元	1,420	1,526	(6.9)	租船成本下降
毛利率	%	10.6	25.0	下降14.4	個百分點
經營利潤	百萬元	94	451	(79.2)	
經營利潤率	%	5.9	22.2	下降16.3	個百分點

2019年上半年航運分部單位運輸成本為0.032元/噸海里(2018年上半年：0.034元/噸海里)，同比下降5.9%，主要是租船成本下降。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6. 煤化工分部

(1) 生產經營

本集團煤化工業務為包頭煤化工的煤制烯烴一期項目，主要產品包括聚乙烯(生產能力約30萬噸/年)、聚丙烯(生產能力約30萬噸/年)及少量副產品(包括工業硫磺、混合碳五、工業丙烷、混合碳四、工業用甲醇等)。煤製烯烴項目的甲醇製烯烴(MTO)裝置是國內首創的大規模甲醇製烯烴裝置。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聚乙烯、聚丙烯產品銷售情況如下：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變動	
	銷售量 千噸	價格 元/噸	銷售量 千噸	價格 元/噸	銷售量 %	價格 %
聚乙烯	186.5	6,634	171.6	7,509	8.7	(11.7)
聚丙烯	170.6	6,879	160.3	6,997	6.4	(1.7)

(2) 項目進展

包頭煤製烯烴升級示範項目(二期項目)已獲內蒙古自治區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核准，水土保持方案報告已獲內蒙古自治區水利廳批覆，環評報告提交生態環境部預審。項目開工日期尚未確定。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3) 經營成果

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煤化工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主要變動原因
經營收入	百萬元	3,084	3,032	1.7	烯烴產品銷售量增長
經營成本	百萬元	2,653	2,607	1.8	
毛利率	%	14.0	14.0	0.0	
經營利潤	百萬元	356	342	4.1	
經營利潤率	%	11.5	11.3	上升0.2個 比百分點	

(4) 主要產品單位生產成本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變動	
	產量 千噸	單位生產成本 元/噸	產量 千噸	單位生產成本 元/噸	產量 %	單位生產成本 %
聚乙烯	180.2	5,665	170.6	6,096	5.6	(7.1)
聚丙烯	165.5	5,593	159.1	5,926	4.0	(5.6)

煤化工分部耗用煤炭全部為中國神華的煤炭，2019年上半年共耗用2.4百萬噸，較上年同期的2.1百萬噸增長14.3%。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五) 分地區經營情況

單位：百萬元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變動 %
來源於境內市場的對外交易收入	114,911	125,834	(8.7)
來源於境外市場的對外交易收入	1,454	1,546	(6.0)
合計	116,365	127,380	(8.6)

註：對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務及購買產品的客戶所在地進行劃分的。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煤炭及電力的生產與銷售，鐵路、港口和船隊運輸，煤製烯烴等業務。2019年上半年，來自境內市場的對外交易收入為114,911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的98.8%。受售電量、國內煤炭銷量減少等影響，來源於境內市場的對外交易收入同比下降8.7%。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一帶一路」倡議，加大國際化探索力度。國華印尼南蘇一期煤電項目(2×150兆瓦)持續安全穩定運行；印尼爪哇7號煤電項目(2×1,050兆瓦)建設進展順利，預計年內一台機組投產發電；印尼南蘇1號項目預計年內具備開工條件。美國賓州頁巖氣項目生產中國神華權益氣量1.53億立方米，效益顯著；澳大利亞沃特馬克露天煤礦項目繼續推進前期工作；其他境外項目按照穩妥原則開展工作。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六) 投資狀況分析

1. 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2019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權投資額為30,659百萬元(2018年上半年：2,285百萬元)，同比增長1,241.8%，主要是確認對合資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成本27,213百萬元。

2. 重大的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國電電力以各自持有的相關火電公司股權及資產共同組建合資公司的交易情況，詳見本報告之第六節。

3. 重大的非股權投資

適用 不適用

4.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本公司一年內到期的銀行理財產品，以及神華融資租賃公司對美元債務進行套期保值的衍生金融工具。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為17百萬元。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但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主要為：本集團所持的811百萬元對被投資方無重大影響的非交易性股權投資，以及神華財務公司持有的1,461百萬元同業存單。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金額及變動情況如下：

單位：百萬元

項目名稱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當期變動	對當期利潤的影響金額
銀行理財產品	30,000	5,098	(24,902)	507
衍生金融資產	5	17	12	12
同業存單	2,447	1,461	(986)	3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811	811	0	0
合計	33,263	7,387	(25,876)	522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七) 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適用 不適用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八)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1. 主要子公司情況

單位：百萬元

序號	公司	註冊資本	總資產	淨資產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變動 %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於2019年6月30日				
1	神東煤炭	4,989	37,622	32,500	7,615	8,291	(8.2)
2	朔黃鐵路	5,880	46,566	36,321	3,985	3,820	4.3
3	錦界能源	2,278	12,442	10,746	1,726	1,624	6.3
4	准格爾能源	7,102	40,509	32,382	1,480	1,469	0.7
5	銷售集團	1,889	28,318	10,767	1,466	1,658	(11.6)
6	包頭能源	2,633	6,959	6,048	811	797	1.8
7	黃驊港務	6,790	15,253	10,696	722	785	(8.0)
8	神華財務公司	5,000	145,030	7,722	606	461	31.5
9	神寶能源	1,169	8,278	5,431	533	742	(28.2)
10	鐵路貨車	5,003	24,214	9,076	496	555	(10.6)

- 註：
1. 以上披露的主要子公司的財務數據(合併前未經評估調整)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編製，未經審計或審閱。
 2. 神東煤炭2019年上半年營業收入為28,820百萬元，營業利潤為9,019百萬元。
 3. 朔黃鐵路2019年上半年營業收入為9,820百萬元，營業利潤為5,325百萬元。

2. 處置子公司情況

本集團投出設立合資公司的標的資產於2019年1月31日完成交割。自交割日起，標的資產相關的全部權利和義務由合資公司享有和承擔。標的資產範圍請見本公司2018年3月1日的H股公告及2018年3月2日的A股公告。

受此影響，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發電量、售電量同比均下降40.2%；本公司於交割日確認相關利得1,121百萬元；於本報告期末確認對應佔合資公司2019年2-6月的收益176百萬元。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3. 神華財務公司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神華財務公司100%的股權。

序號	股東名稱	持有股權比例 %
1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1.43
2	朔黃鐵路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7.14
3	神華准格爾能源有限公司	7.14
4	神華包神鐵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4.29
合計		100.00

本報告期內，神華財務公司嚴格執行2011年3月25日中國神華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的以下決議：(1)中國神華目前並無意向或計劃改變神華財務公司現有的經營方針和策略；(2)中國神華及其下屬子分公司在神華財務公司的存款將只用於對中國神華及其下屬子分公司的信貸業務和存放在中國人民銀行及五大商業銀行(即中國工商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中國銀行、中國建設銀行和交通銀行)，不參與公開市場/私募市場及房地產等業務的投資。

神華財務公司2019年上半年未經審計的資產負債表、利潤表請見本公司2019年7月17日H股公告及7月18日A股公告。

(九) 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三. 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¹

(一) 行業競爭格局和發展趨勢

1. 宏觀經濟環境

2019年上半年，中國經濟運行繼續保持在合理區間，延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發展態勢。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6.3%；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同比上漲2.2%；工業生產者出廠價格指數(PPI)同比上漲0.3%。

下半年，面臨國內外依然複雜嚴峻的經濟形勢，中國政府將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堅持以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主線，按照高質量發展要求，深化改革開放，充分調動各方面積極性，推動經濟平穩健康發展。

2. 煤炭市場環境

(1) 中國動力煤市場

2019年上半年回顧

上半年，中國煤炭供需保持基本平衡，煤炭價格震蕩運行。截至6月30日，環渤海動力煤(5,500大卡)價格指數為578元/噸，較年初(569元/噸)上升9元/噸。上半年環渤海動力煤(5,500大卡)價格指數均值576元/噸，同比基本持平(2018年上半年：573元/噸)。

	2019年1-6月	變動 %
原煤產量(百萬噸)	1,760	2.6
煤炭進口量(百萬噸)	154	5.8
煤炭鐵路運量(百萬噸)	1,200	2.6

¹ 本部分內容僅供參考，不構成任何投資建議。本公司對本部分的資料已力求準確可靠，但並不對其中全部或部分內容的準確性、完整性或有效性承擔任何責任或提供任何形式之保證，如有錯失遺漏，本公司恕不負責。本部分內容中可能存在一些基於對未來政治和經濟的某些主觀假定和判斷而作出的預見性陳述，因此可能具有不確定性。本公司並無責任更新數據或改正任何其後顯現之錯誤。本文中所載的意見、估算及其他數據可予更改或撤回，恕不另行通知。本部分涉及的數據主要來源於國家統計局、中國煤炭市場網、中國煤炭資源網、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煤炭運銷協會等。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從供應方面看，煤炭行業去產能全面轉入結構性去產能、系統性優產能新階段，鼓勵優質產能釋放政策延續。上半年國家新批准產能超過1.3億噸；同時，由於安全環保檢查逐步趨向制度化、規範化、常態化，原煤生產相對平穩，全國原煤產量17.6億噸，同比增長2.6%。上半年進口煤炭1.54億噸，同比增長5.8%。

從需求方面看，在內、外需雙重承壓的背景下，全社會用電量增速大幅放緩，全國煤炭消費增長放緩，尤其是沿海煤炭消費減少。截至2019年6月30日，沿海六大發電集團庫存煤炭1,789萬噸，較2018年6月30日上升20.8%。

下半年展望

從供應側看，國內政策會持續推進優質產能釋放，但環保、安全等因素仍會對煤炭產量增速造成一定影響。

從需求側看，一是基礎設施投資回升或還需一段時間，製造業投資、民間投資增速處於低位，經濟基本面對煤炭需求的拉動作用呈減弱趨勢；二是水電出力預計仍將好於去年。預計下半年煤炭消費增長仍然處於低位。

受上述供需形勢以及宏觀政策影響，煤炭價格將保持相對平穩，整體呈現窄幅震蕩、淡旺季不分明態勢。

(2) 亞太地區動力煤市場

2019年上半年回顧

上半年，全球煤炭需求增量仍來自亞太地區，東南亞及南亞地區煤炭需求繼續增加，但由於中國需求增長放緩，日本、韓國進口量下降，總體煤炭需求增長放緩。

全球煤炭市場供應有所回升，印尼、澳大利亞和俄羅斯仍是動力煤主要出口國。

截至6月30日，紐卡斯爾NEWC動力煤現貨價格為68.61美元/噸，較年初(100.76美元/噸)下降31.9%，較2018年6月30日(117.26美元/噸)下降41.5%。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下半年展望

下半年，中國、日本、韓國煤炭需求增長動力不足，亞太地區煤炭需求預計延續上半年的增長放緩趨勢，煤炭供應能力相對充足，煤炭價格上漲動力不足。

3. 電力市場環境

2019年上半年回顧

上半年，全國電力供需總體寬鬆，全國全社會用電量33,980億千瓦時，同比增長5.0%，增速較去年同期回落4.4個百分點。主要原因一是工業生產增速放緩，第二產業用電量23,091億千瓦時，同比增長3.1%，增速同比下降4.5個百分點；二是上年同期高基數效應。第三產業和城鄉居民生活用電仍是用電需求增加的主要動力，同比分別增長9.4%和9.6%。分地區看，除青海、甘肅和上海外，全國各省份全社會用電量均實現正增長。

上半年，全國規模以上電廠發電量33,673億千瓦時，同比增長3.3%。其中，水電5,138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1.8%，利用小時比上年同期增加169小時至1,674小時；受水電增發影響，上半年火電發電量24,487億千瓦時，同比僅增長0.2%，利用小時同比下降60小時至2,066小時(其中燃煤發電同比下降57小時至2,127小時)；核電1,600億千瓦時，同比增長23.1%。

太陽能發電、核電和風電裝機容量保持兩位數增長，火電和水電裝機容量小幅增長，電力供應能力總體富餘。上半年，全國電源新增生產能力(正式投產)4,074萬千瓦，其中水電182萬千瓦、火電1,693萬千瓦(其中燃煤發電984萬千瓦)、核電125萬千瓦、風電909萬千瓦、太陽能發電1,164萬千瓦。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下半年展望

展望下半年，經濟雖存在一定下行壓力，但總體將保持在合理區間運行。在國家大力實施電能替代、擴大消費、減稅降費等政策措施的帶動下，同時考慮2018年前高後低的基數，預計下半年用電量增速將較上半年有所回升。電力供需形勢將由前期供應寬鬆轉向供需總體平衡。

(二) 2019年度經營目標完成情況

項目	單位	2019年目標	2019年 上半年完成	完成比例 %
商品煤產量	億噸	2.9	1.454	50.1
煤炭銷售量	億噸	4.27	2.171	50.8
售電量	億千瓦時	1,431	749.6	52.4
經營收入	億元	2,212	1,163.65	52.6
經營成本	億元	1,441	767.32	53.2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含研發費用)以及財務成本淨額	億元	135	51.93	38.5
自產煤單位生產成本變動幅度	/	同比增長不超過5%	同比增長9.4%	/

以上經營目標會受到煤礦用地手續辦理進度、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的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陳述有重大差異。該等陳述不構成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應注意不恰當信賴或使用此類信息可能造成投資風險。

(三) 2019年度資本開支計劃完成情況

單位：億元

	2019年計劃	2019年上半年完成
1. 煤炭業務	60.7	19.2
2. 發電業務	91.2	26.6
3. 運輸業務	107.8	26.2
其中：鐵路	95.5	25.9
港口	11.4	0.3
航運	0.9	0.0
4. 煤化工業務	11.6	0.2
合計	271.3	72.2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資本開支總額為72.2億元，主要用於國華印尼爪哇7號煤電項目(2×1,050MW)、勝利能源分公司一期工程(2×660MW)、錦界煤電一體化項目三期工程(2×660MW)等發電項目建設；黃大鐵路建設，機車購置及鐵路擴能項目等；煤礦採掘設備購置、選煤廠擴能項目等。

本集團2019年資本開支計劃可能隨着業務計劃的發展(包括潛在收購)、資本項目的進展、市場條件、對未來業務環境的展望及獲得必要的許可證與審批文件而有所變動。除了按法律所要求之外，本公司概不承擔任何更新資本開支計劃數據的責任。本公司計劃通過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短期及長期貸款，以及其他債務及權益融資來滿足資本開支的資金需求。

四. 其他披露事項

(一) 預測年初至下一報告期期末的累計淨利潤可能為虧損或者與上年同期相比發生大幅度變動的警示及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二) 可能面對的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閉環的風險管理體系：每年年初進行風險辨識，評估出主要風險，通過重大風險季度監控、專項檢查、內部審計等方式進行日常監控，年末對主要風險管控情況進行評價，促進改善決策流程，完善內控制度，不斷提升風險管理水平。本公司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認為該機制能夠評價公司風險管理運行的有效性。

請投資者注意：本公司已評估出主要風險，並採取應對措施，但受各種因素限制，不能絕對保證消除所有不利影響。

本公司面對的主要風險有宏觀經濟波動風險、市場競爭風險、產業政策變動風險、成本上升風險、環境保護風險、煤礦生產安全風險、一體化運營風險、國際化經營風險、自然災害風險。

第五節 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續)

2019年國家繼續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推動煤炭產業結構優化。環境約束要求控制煤炭消費，工業結構調整也將減少能源消耗。隨着電力體制改革快速推進，計劃電量逐步放開，發電市場競爭不斷加劇。國家加快跨省區運煤鐵路通道建設，積極推進煤炭由公路運輸轉為鐵路或水路運輸。

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對相關行業發展趨勢研究，優化產業結構，實施清潔能源戰略，持續提升發展質量。(1)市場與銷售方面，遵循市場在資源配置中的決定作用，在符合國家相關政策的前提下，均衡安排銷售，優化煤炭產品結構，加大高附加值煤銷售份額；全面提升電力業務發展質量和效益，加強電力市場化能力。(2)環境保護方面，推進風險預控體系建設，完善生態環保制度體系，嚴格落實責任制；保障資金投入，積極推進節能環保改造，強化大氣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與生態修復，打造清潔煤炭、綠色運輸和煤電超低排放品牌。(3)國際化經營方面，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一帶一路」倡議，不斷拓寬對外合作領域，加強境外項目投資決策前信息的分析研究工作，做好境外項目資源評價、項目評估，確保經濟可行性；加強複合型人才的培育和引進，為「走出去」提供有力保障。(4)應對自然災害方面，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重大自然災害的預警，做好氣候變化風險評估，制定應急預案，配置必要資源並抓好相關應急演練工作，確保將自然災害的影響降到最低。

第六節 重要事項

一. 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 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 披露日期
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2019年6月21日	上海證交所網站	2019年6月22日

本公司於2019年6月21日召開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會議審議的各項議案均獲通過。會議決議於2019年6月21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於2019年6月22日在上海證交所網站披露。

公司接受股東參會報名，會議上給股東安排了專門環節以有效審議議案，股東積極與會，享有知情權、發言權、質詢權和表決權等各項權利。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出席會議，通過安排專門的問答時間實現了股東與管理層的互動交流。

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代表、見證律師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代表於股東大會上擔任監票人。公司境內法律顧問出具了法律意見書。審計師代表列席了股東週年大會並宣讀了審計意見。

二. 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一) 半年度擬定的利潤分配預案、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是否分配或轉增：否

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的相關情況說明：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半年度股息(包括現金分紅)的計劃。

(二) 報告期實施的利潤分配方案的執行或調整情況

2019年6月21日，本公司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向全體股東派發2018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88元(含稅)，總額為人民幣175.03億元(含稅)。截至本報告披露日，上述股息已完成派發。2018年度末期股息的派發符合股東大會決議要求。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三.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如下：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	如未能及時
							履行應說明	履行應說明
							未完成履行的	具體原因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避免同業競爭	國家能源集團公司	根據雙方於2005年5月24日簽訂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及於2018年3月1日簽訂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之補充協議》，本公司作為國家能源集團公司下屬煤炭業務的整合平台，國家能源集團公司承諾不與本公司在國內外任何區域內的主營業務(煤炭勘探、開採、洗選、銷售；煤炭綜合利用製品的生產、銷售；礦產品的開發經營；鐵路運輸；港口運輸以及與上述業務相關的產業及配套服務)發生競爭，並授予本公司對可能構成潛在同業競爭的業務機會和資產的優先交易及選擇權、優先受讓權及優先收購權。	2005年5月24日，長期	是	是，履行過程中	不適用	不適用

2014年6月27日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四十五次會議批准《關於履行避免同業競爭承諾的議案》，並對外披露《關於履行避免同業競爭承諾的公告》，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30日前對原神華集團公司及其附屬企業的14項資產(「原承諾資產」)啟動收購工作(將資產收購方案提交中國神華內部有權機關履行審批程序)(詳見本公司2014年6月27日H股公告及6月28日A股公告)。2015年本公司已完成收購寧東電力100%股權、徐州電力100%股權、舟山電力51%股權三項資產。

由於國家能源集團公司作為重組後的母公司吸收合併中國國電，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與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簽署了《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之補充協議》。雙方同意，除該補充協議另有約定外，繼續履行《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約定。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之補充協議》約定，在國家能源集團公司吸收合併中國國電完成後5年內，由本公司擇機行使優先交易及選擇權、優先受讓權以收購國家能源集團公司剝離業務所涉資產，不再按照2014年避免同業競爭承諾項下所述2019年6月30日前由本公司啟動收購工作執行。剝離業務是指(1)原承諾資產(扣除本公司於2015年完成收購的3項股權資產)中除常規能源發電業務以外的資產，以及(2)原中國國電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與本公司主營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非上市業務(除原中國國電集團有限公司已於2007年承諾注入其下屬上市公司內蒙古平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相關資產外)。詳見本公司2018年3月1日H股公告及2018年3月2日A股公告。

四. 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一) 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說明

2019年6月21日，本公司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2019年度A股、H股審計師。

(二) 審計期間改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三) 公司對會計師事務所「非標準審計報告」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四) 公司對上年年度報告中的財務報告被註冊會計師出具「非標準審計報告」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五. 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適用 不適用

六.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涉及重大訴訟、仲裁事項。而就本集團所知，本集團亦無任何未決或可能面臨或發生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是某些非重大訴訟、仲裁案件的原告、被告或當事人。管理層相信上述案件可能產生的法律責任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七.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收購人處罰及整改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八. 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誠信狀況的說明

經自查，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及國家能源集團公司未發現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的情況，未發現在外部金融機構欠息等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的情況。

九.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適用 不適用

十. 重大關聯/關連交易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關連交易

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關聯交易實施指引》的要求，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履行本公司關聯/關連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的職責。公司設有由總會計師直接領導的關聯/關連交易小組，負責關聯/關連交易的管理工作；並建立合理劃分本公司及子分公司在關聯/關連交易管理職責的業務流程，在子分公司中建立了例行的檢查、匯報及責任追究制度，以確保關聯/關連交易按照框架協議條款進行。

1. 報告期內交易上限的調整情況

經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公司調整了部分日常關聯/關連交易2019年度交易上限金額。詳見本公司2018年4月27日H股公告及2018年4月28日A股公告。

公司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了本公司與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簽訂2020年至2022年的《煤炭互供協議》《產品和服務互供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及其項下2020-2022年交易的上限金額。

2. 報告期內各協議的執行情況

以下為本報告期內應予披露的主要持續關聯/關連交易協議上限及執行情況。主要持續關聯/關連交易協議的簽署目的請見本公司2018年度報告。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國家能源集團銷售產品和提供勞務的關聯/關連交易總金額為28,987百萬元，佔報告期本集團經營收入的24.9%。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協議名稱	本集團向關聯/ 關連方銷售商品、提供勞務及其他流入			本集團向關聯/ 關連方購買商品、接受勞務及其他流出		
	現行有效 的交易上限	報告期內 的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現行有效的 交易上限	報告期內 的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百萬元	百萬元	%	百萬元	百萬元	%
1. 本公司與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的《煤炭互供協議》	65,500	24,824	31.0	24,500	5,730	23.8
2. 本公司與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的《產品和服務互供協議》	13,000	4,163	-	23,500	993	-
其中：(1) 商品類		3,404	11.6		496	1.7
(2) 勞務類		759	11.1		497	4.0
3. 本公司與太原鐵路局的《運輸服務框架協議》	1,700	0	0.0	17,000	2,217	29.3
4. 本公司與中國鐵路總公司(現更名為中國國家鐵路集團有限公司，不含太原鐵路局)的《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	6,921	1,029	1.2	10,178	2,836	4.4

協議名稱	交易項目	現行有效的 交易上限 百萬元	報告期內的 交易金額 百萬元
本公司與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的《金融服務協議》	(1) 對國家能源集團成員單位提供金融擔保服務(包括履約保函、額度共享等金融企業營業範圍內的擔保業務)總額	4,550	0
	(2) 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每年交易總額	10,400	0
	(3) 吸收國家能源集團成員單位的存款每日存款最高餘額(包括相關已發生應計利息)	65,000	43,764
	(4) 對國家能源集團成員單位辦理貸款、消費信貸、買方信貸及融資租賃每日最高餘額(包括相關已發生應計利息)	32,500	17,188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協議名稱	交易項目	現行有效的 交易上限 百萬元	報告期內的 交易金額 百萬元
	(5) 辦理國家能源集團公司及國家能源集團公司子公司通過神華財務公司向本公司和/或本公司子公司提供委託貸款每日委託貸款最高餘額(包括相關已發生應計利息)	13,000	893
	(6) 向國家能源集團成員單位提供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諮詢、代理、結算、轉賬、投資、融資租賃、信用證、網上銀行、委託貸款、擔保、票據承兌等服務)收取代理費、手續費或其他服務費用每年總額	267	12

上述持續關聯/關連交易均屬於公司正常的經營範圍，並嚴格履行獨立董事、獨立股東審批和披露程序。

(二) 資產收購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適用 不適用

(三) 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1.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2.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事項概述

查詢索引

本公司與國電電力以各自持有的相關火電公司股權及資產共同組建合資公司的交易於2019年1月31日完成交割

本公司2019年1月31日H股公告及2月1日A股公告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四)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單位：百萬元

關聯方	關聯關係	向關聯方提供資金			關聯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資金		
		期初餘額	發生額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發生額	期末餘額
國家能源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控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	0	0	0	874	0	874
其他關聯方	其他	487	(2)	485	0	0	0
合計		487	(2)	485	874	0	874

關聯債權債務形成原因

上述關聯債權債務往來，主要是本集團通過銀行向本公司子公司的聯營公司提供的委託貸款，以及本集團向國家能源集團借入的長短期借款，已按相關規定履行本集團內部決策程序。目前以上委託貸款及借款正按照還款計劃正常歸還本金及利息。

關聯債權債務對本集團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以上委託貸款及借款有助於本集團相關項目建設和生產運營的正常開展，對本集團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

(五) 其他重大關聯交易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適用 不適用

(二) 擔保情況

單位：百萬元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方	擔保方與上市公司的關係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發生日期(協議簽署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類型	擔保是否已經履行完畢	擔保是否逾期	擔保逾期金額	是否存在反擔保	是否為關聯方擔保	關聯關係
				擔保日期(協議簽署日)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神實能源	控股子公司	呼倫貝爾兩伊鐵路有限責任公司	92.97	2008.08.30	2008.08.30	2029.08.29	連帶責任擔保	否	否	0	否	否	不適用	
神東煤炭	全資子公司	榆林朱蓋塔煤炭集運有限責任公司	0	2017.06.13	2017.06.13	2019.06.12	連帶責任擔保	是	否	0	否	否	不適用	
珠海煤碼頭	控股子公司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56.82	2018.06.13	2018.06.13	2026.09.29	連帶責任擔保	否	否	0	否	否	不適用	
珠海煤碼頭	控股子公司	廣東粵電發能投資有限公司	56.82	2018.12.21	2018.12.21	2026.09.29	連帶責任擔保	否	否	0	否	否	不適用	
本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83.89)		
本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206.61		
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本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17.84		
本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6,924.70		
擔保總額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7,131.31		
擔保總額佔企業會計準則下本報告期末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資產的比例(%)												2.1		
其中：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0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7,017.67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0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7,017.67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見下文		
擔保情況說明												見下文		

註：本報告期末擔保總額中的子公司對外擔保餘額為該子公司對外擔保金額乘以本公司持有該子公司的股權比例。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擔保餘額合計7,131.31百萬元。包括：

- (1) 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持股56.61%的控股子公司神寶能源對外擔保情況為：在2011年本公司收購神寶能源之前，依據《呼倫貝爾兩伊鐵路有限責任公司新建伊敏至伊爾施合資鐵路項目人民幣資金銀團貸款保證合同》的約定，2008年神寶能源作為保證人之一為呼倫貝爾兩伊鐵路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兩伊鐵路公司」，神寶能源持有其14.22%的股權)之銀團貸款提供連帶責任保證擔保，被擔保的主債權為自2008年至2027年在207.47百萬元內的最高餘額內的貸款人享有的債權，不論該債權在上述期間屆滿時是否已經到期。上述銀團貸款自2011年至2026年分批到期。擔保合同規定，擔保方對該債權的擔保期間為自每期債務履行期限屆滿之日起，計至最後一期債務履行期限屆滿之日後兩年，即2029年。

由於兩伊鐵路公司經營情況惡化無法按時支付貸款利息，根據兩伊鐵路公司股東會決議，兩伊鐵路公司獲得其股東(包括神寶能源)增資；神寶能源已累計向兩伊鐵路公司增資11.82百萬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神寶能源已按股比累計代兩伊鐵路公司償還借款本金37.39百萬元。神寶能源已對其持有的兩伊鐵路公司14.22%股權及代償金額全額計提減值準備。神寶能源將與其他股東一起繼續督促兩伊鐵路公司改善經營管理。於2019年6月30日，兩伊鐵路公司資產負債率為143.69%。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 (2) 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全資子公司神東煤炭對外擔保情況為：依據2017年6月13日簽訂的《最高額擔保保證合同》約定，神東煤炭作為保證人之一為榆林朱蓋塔煤炭集運有限責任公司(神東煤炭持有其33%的股權)之授信協議項下債務按股比提供連帶責任保證擔保，被擔保的主債權為自2017年至2019年在400百萬元內的最高餘額內的貸款人享有的債權。上述擔保已經2016年10月28日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批准。

截至2019年6月30日，該項擔保合同已到期，神東煤炭擔保責任相應解除。

- (3) 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持股40%的控股子公司珠海煤碼頭對外提供連帶責任保證反擔保情況為：

廣東粵電發能投資有限公司(「粵電發能」)與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港」)分別持有珠海煤碼頭各30%股權。

珠海煤碼頭與浦發銀行珠海分行簽訂了為期10年的3.36億元貸款合同，由粵電發能、珠海港分別對該筆貸款提供1.68億元的連帶責任保證，保證期間均為貸款合同債務人履行債務期限屆滿之日起兩年。珠海煤碼頭對粵電發能、珠海港分別提供連帶責任保證反擔保，反擔保金額上限分別為1.68億元。上述反擔保已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批准。

珠海煤碼頭已分別與珠海港和粵電發能簽訂了連帶責任保證反擔保合同(「《反擔保合同》」)，反擔保金額上限分別為1.68億元，反擔保期間自《反擔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珠海煤碼頭公司還清全部款項時止。

截至2019年6月30日，珠海煤碼頭已向浦發銀行珠海分行貸款2.84億元，並按期償付本金及利息。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 (4) 截至2019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本公司合併報告範圍內的子公司之間的擔保金額約6,924.70百萬元。主要是本公司全資子公司神華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對其全資子公司中國神華海外資本有限公司發行10億美元債券的擔保，以及本公司間接控股51%的神華福能發電有限責任公司對其下屬控股子公司的擔保。

(三) 其他重大合同

1. 委託理財情況

(1) 委託理財總體情況

單位：百萬元

產品類型	資金來源	本報告期 發生額	本報告期末 未到期 本金餘額	逾期末 收回金額
銀行理財產品	自有資金	30,000	5,000	0

註： 本報告期發生額是指2019年上半年內本集團該類委託理財單日最高本金餘額。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2) 單項委託理財情況

單位：百萬元

序號	委託方	受託人	委託理財 產品類型	委託 理財金額	委託理財 起始日期	委託理財 終止日期	資金來源	資金投向	報酬 確定方式	年化 收益率	本報告期 實際收益	本報告期 收回本金	是否經過 法定程序
1	中國神華	國家開發銀行	銀行理財產品	5,000	2018/12/25	2019/09/25	自有資金	債券、資產管理計劃等 固定收益類資產	到期一併支 付本息	3.8%	97.9	0	是
2	中國神華	中國工商銀行	銀行理財產品	5,000	2018/12/21	2019/06/25	自有資金	債權、資產管理計劃等 固定收益類資產	到期一併支 付本息	3.45%	87.5	5,000	是
3	中國神華	中國建設銀行	銀行理財產品	8,000	2018/12/25	2019/06/25	自有資金	銀行間債券市場各類債 券、回購、同業存款 等	到期一併支 付本息	3.45%	137.6	8,000	是
4	中國神華	中國農業銀行	銀行理財產品	9,000	2018/12/26	2019/06/25	自有資金	國債、金融債、央行票 據等，以及其他固定 收益類投資工具	到期一併支 付本息	3.4%	150.9	9,000	是
5	中國神華	興業銀行	銀行理財產品	3,000	2018/12/26	2019/06/26	自有資金	貨幣市場工具、固定收 益類短期投資工具、 信託計劃、券商資產 管理計劃等	到期一併支 付本息	3.9%	58.3	3,000	是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尚未到期的委託理財產品本金總額為5,000百萬元。本集團未發現存在到期無法兌付或不能收回本金的跡象，未對上述理財產品計提減值準備。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2. 委託貸款情況

(1) 委託貸款總體情況

單位：百萬元

產品類型	資金來源	本報告期 發生額	本報告期末 未到期 本金餘額	逾期 未收回金額
委託貸款	自有資金	457.4	420.0	37.4

註： 本報告期發生額是指2019年上半年內本集團委託貸款單日最高本金餘額。

(2) 單項委託貸款情況

單位：百萬元

借款方名稱	借款方與 本集團的關係	委託 受託人	委託 貸款金額	貸款 起始日期	貸款 終止日期	貸款 期限	資金來源	資金投向	報酬 確定方式	本報告期 貸款利率	本報告期 實際收益	本報告期 收回本金	是否經過 法定程序
三新鐵路公司	參股公司	北京銀行	37.4	2014/02/13	2015/02/13	1年	自有資金	營運資金	到期一次性 還本付息	6%	0	0	是
億利化學	參股公司	中國銀行	420.0	2017/12/29	2020/12/29	3年	自有資金	置換貸款	按季結息	4.75%	9	0	是

註： 1. 本公司對內蒙古三新鐵路有限責任公司(「三新鐵路公司」)的委託貸款於2015年2月到期，尚未歸還，雙方正在協商後續相關事宜。

2. 2017年12月，本公司全資子公司神東電力與內蒙古億利化學工業有限公司(「億利化學」)簽訂了金額分別為4.2億元和2億元的委託貸款合同，其中，4.2億元的委託貸款合同已於2017年12月29日提款，2億元的委託貸款合同尚未提款。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對單一對象的委託貸款金額超過本集團最近一期經審計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資產5%的情況。公司未使用募集資金進行委託貸款，亦無涉及訴訟的委託貸款。本集團未對上述委託貸款計提減值準備。

本集團資金實施集中管理，本公司與下屬子公司之間的委託貸款主要用於經營或建設所需資金，該部分委託貸款已在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抵銷。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3. 美元債務套期保值情況

為規避美元債務風險，本公司利用金融衍生品對1.5億美元的債務進行了匯率套期保值。截至2019年6月30日，上述金融衍生品仍在履約階段，相關衍生金融資產對本報告期的利潤影響額為12百萬元。

本集團所進行的匯率套期保值，目的在於風險管理，而非投資獲利，所採用的具體方案均符合套期保值的性質。

十二. 上市公司扶貧工作情況

1. 精準扶貧規劃

本集團貫徹落實《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打贏脫貧攻堅戰三年行動的指導意見》和《國家能源集團2018-2020年扶貧工作方案》要求，建立健全扶貧工作組織保障體系。按照量力而行、群眾受益的工作宗旨，以持續改善定點扶貧縣人民的生產生活醫療條件為出發點和落腳點，重點解決好實現「兩不愁三保障」面臨的突出問題，堅持「精準滴灌」，精心組織扶貧項目、持續投入援扶資金。重點開展教育扶貧、衛生醫療扶貧、加強農村基礎設施和生產設施建設、扶持貧困地區特殊產業發展工作等，注重加大扶智力度，不斷增強貧困地區、貧困群眾內生動力和自我發展能力。

2. 報告期內精準扶貧概要

本集團目前承擔陝西省吳堡縣、米脂縣和四川省布拖縣等3個定點縣和西藏自治區聶榮縣等1個對口支援縣的精準扶貧任務。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用於上述4縣精準扶貧的資金支出約為2,994萬元，實施產業扶貧、健康扶貧、教育扶貧等精準扶貧項目29個。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3. 精準扶貧成效¹

指標	數量及開展情況
一. 總體情況	
其中：1. 資金(萬元)	2,994.11
二. 分項投入	
1. 產業發展脫貧	
其中：1.1 產業扶貧項目類型	農林產業扶貧
1.2 產業扶貧項目個數(個)	2
1.3 產業扶貧項目投入金額(萬元)	300
2. 轉移就業脫貧	
其中：2.1 職業技能培訓投入金額(萬元)	175
2.2 職業技能培訓人數(人/次)	116
3. 教育脫貧	
其中：3.1 資助貧困學生投入金額(萬元)	537.64
3.2 改善貧困地區教育資源投入金額(萬元)	675
4. 健康扶貧	
其中：4.1 貧困地區醫療衛生資源投入金額(萬元)	86.47
5. 生態保護扶貧	
其中：5.1 項目名稱	開展生態保護與建設
5.2 投入金額(萬元)	50
6. 其他項目	
其中：6.1. 項目個數(個)	10
6.2. 投入金額(萬元)	1,170
6.3. 其他項目說明	米脂縣管家咀村便民橋建設項目、布拖縣博作村通村公路建設項目、聶榮縣桑瓦玉則生態示範村通水項目、聶榮縣黨建示範村建設項目、貧困村民生活條件改善等

¹ 本表統計口徑依據為《國務院關於印發「十三五」脫貧攻堅規劃的通知》(國發[2016]64號)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4. 履行精準扶貧社會責任的階段性進展情況

目前公司向4個定點扶貧/對口支援縣派出掛職幹部共11名，確保每個縣至少有一名縣級掛職幹部和一名駐村第一書記在崗開展定點扶貧工作。上半年，計劃內各縣扶貧資金已全部撥付到位，重點幫扶項目進展順利，實施效果達到預期。

2019年5月7日，陝西省人民政府門戶網站發佈公告，陝西省榆林市米脂、吳堡2縣退出貧困縣序列，成功實現脫貧摘帽。2019年2月6日，西藏自治區脫貧攻堅指揮部發佈公告，聶榮縣退出貧困縣序列，成功實現脫貧摘帽。

除上述4縣以外，本集團通過國家能源公益基金會平台開展教育和醫療扶貧，上半年資金支出約1,150.6萬元¹，主要用於白血病、先心病患兒治療及新生兒先心病篩查。朔黃鐵路等9家子分公司對公司屬地範圍內的貧困村開展對口支援，上半年捐贈資金約5,376萬元，實施項目17個。

5. 後續精準扶貧計劃

2019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安排陝西省吳堡縣、米脂縣和四川省布拖縣、西藏自治區聶榮縣4縣的第二批項目計劃。其中，聶榮縣幫扶實施住房安全、醫療扶貧、生態扶貧等領域的項目；米脂縣和吳堡縣在義務教育、醫療健康、安全飲水、產業扶貧、技能培訓等領域進行幫扶；布拖縣在義務教育、交通設施、技能人員和基層幹部培訓等領域進行幫扶。

¹ 資金支出計算口徑：國家能源公益基金會用於教育醫療扶貧的資金支出 × 中國神華對神華公益基金會的捐資比例。國家能源公益基金會自成立以來收到的捐贈資金中，中國神華捐資比例為79%。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十三. 可轉換公司債券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十四. 環境信息情況

(一) 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佈的重點排污單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環保情況說明

1. 排污信息

報告期內，本集團國家重點監控污染源企業及本公司重點監控污染源企業的主要污染物排放總量如下：二氧化硫0.68萬噸、氮氧化物1.19萬噸、煙塵0.17萬噸、化學需氧量(COD)327噸。其中，屬於國家重點監控污染源企業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合計如下：二氧化硫0.63萬噸、氮氧化物1.18萬噸、煙塵0.1萬噸、化學需氧量(COD)154.6噸。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下屬子公司屬於國家重點監控污染源企業共26家(其中排放廢氣企業24家，排放廢水企業3家(含同時為排放廢氣、固體危廢企業1家)，排放固體危廢企業1家(同時為排放廢氣、廢水企業))，主要是燃煤電廠、煤化工廠及洗煤廠等，分佈在內蒙古、陝西、河北、福建、廣東等地。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排放廢氣企業排放的主要污染物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煙塵，通過煙囪向大氣排放。排放廢氣企業主要分佈於公用火電廠、煤化工自備電廠、礦區供暖鍋爐及焦化廠等。執行的排放標準分別為《火電廠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13223-2011)、《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13271-2014)及《煉焦化學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GB16171-2012)。

排放廢水企業排放的主要污染物為化學需氧量(COD)，通過企業排放口向地表水體排放。廢水企業主要分佈於煤礦、煤化工企業和污水處理廠。執行的排放標準為《污水綜合排放標準》(GB8978-1996)。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合計排放量最大的前五家國家重點監控污染源企業分別是：

子公司名稱	主要污染物	2019年上半年	
		測算的實際 排放總量 (噸)	排污許可證 核定排放總量 (噸/年)
陝西國華錦界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SO ₂	667	1,535
	NO _x	1,110	4,911
	煙塵	130	1,314
神華億利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SO ₂	456	3,200
	NO _x	1,209	3,200
	煙塵	81	450
神華神東電力店塔發電公司	SO ₂	519	1,277
	NO _x	640	1,277
	煙塵	43	192
廣東國華粵電台山發電有限公司	SO ₂	390	4,780
	NO _x	767	9,560
	煙塵	60	濃度限值 20mg/Nm ³
河北國華滄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SO ₂	366	1,843
	NO _x	666	2,632
	煙塵	49	531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化學需氧量(COD)國家重點監控污染源企業排放量：包頭煤化工79.7噸，錦界能源(煤礦)74.9噸，神東煤炭烏蘭木倫礦0噸。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固體危廢國家重點監控污染源企業排放情況為：包頭煤化工1.1噸，均合規處置並轉移，無外排。

就現行法律規定下，管理層相信並無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負面影響的環保或有風險，未來可能發生的或有負債尚無法準確預計。

請投資者注意：以上數據均為本公司內部自行監測數據，未經地方環保監管部門確認，可能與地方環保監管最終認定數據存在差異。

2. 防治污染設施的建設和運行情況

報告期內，中國神華下屬各企業防治污染設施完備，運行穩定。全面落實《水污染防治行動計劃(2015-2020)》，建設採空區地下水庫，建設廢水處理廠和深度水處理廠，實現污水綜合處理和利用。採用井下實施綜合降塵，儲煤場全封閉或裝設擋風抑塵牆和噴淋設施，鐵路外運煤炭固化封塵等措施，加大粉塵治理。燃煤機組、熱電鍋爐的除塵、脫硫、脫硝等環保設施運行穩定，實現煙氣達標排放，常規燃煤機組100%實現超低排放。化工產生的硫化氫氣體，採用二級克勞斯+尾氣加氫工藝技術，尾氣經處理後達標排放。煤矸石、爐灰渣、脫硫石膏等一般固體廢物副產品採取發電、製磚等方式均綜合利用，危險廢物全部合規處置並轉移。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3. 建設項目環境影響評價及其他環境保護行政許可情況

本集團執行建設項目環境影響評價、節能評估、水土保持驗收、環境保護驗收等「三同時」管理，建設項目均按照要求開展了環境影響評價，並依法開展竣工環保驗收、水保驗收等相關工作。

4. 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預案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下屬子公司均按照國家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預案和管理要求開展相關工作。

5. 環境自行監測方案

本集團規範環保在線監測系統管理，根據國家污染源在線監測相關標準和管理規定，制定《環保在線監測系統管理辦法(試行)》。本集團下屬子公司均完成企業自行監測方案的編製，廢水、廢氣自動監測及委託監測數據全部按照相關要求及時上傳至地方環保部門監控平台。報告期，設施運行正常。

6. 其他應當公開的環境信息

適用 不適用

第六節 重要事項(續)

(二) 重點排污單位之外的公司的環保情況說明

本集團按照源頭預防、過程控制、末端治理原則，實行清潔生產，開展污染防治，最大限度減小生產對環境的影響。全面加強廢水綜合治理回用，提高廢水綜合利用效率。燃煤電廠實施粉塵防治和鍋爐技術改造，減少大氣污染物排放。深挖煤矸石、粉煤、爐渣等固體廢棄物價值，加大綜合利用，固體廢棄物均安全處置。開展水土保持、防風固沙、塌陷區治理、復墾綠化、生態建設等工作，保護並改善當地生態環境。

(三) 重點排污單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環境信息的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四) 報告期內披露環境信息內容的後續進展或變化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項的說明

(一) 與上一會計期間相比，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和核算方法發生變化的情況、原因及其影響

根據財政部《關於修訂印發〈企業會計準則第21號—租賃〉的通知》(財會[2018]35號)，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6號—租賃》，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以外的其他所有租賃均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並分別計提折舊和利息費用。本集團按照上述新修訂租賃準則的銜接規定，根據首次執行日的累積影響數，調整2019年年初合併財務報表其他相關項目金額，不調整可比期間信息。於2019年1月1日，分別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人民幣17,352百萬元和927百萬元。於2019年6月30日，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7,280百萬元和878百萬元。

其他準則修訂和會計準則解釋變化未對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二) 報告期內發生重大會計差錯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況、更正金額、原因及其影響

適用 不適用

第七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 股本變動情況

(一) 股份變動情況表

1. 股份變動情況表

報告期內，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數及股本結構未發生變化。本公司未發行優先股。

	於2019年6月30日	
	數量	比例 %
一. 有限售條件股份	0	0.00
二. 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19,889,620,455	100.00
1. 人民幣普通股	16,491,037,955	82.91
2. 境外上市外資股	3,398,582,500	17.09
三. 股份總數	19,889,620,455	100.00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集團沒有進行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行為。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最低公眾持股量已滿足香港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

2. 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3. 報告期後到半年報披露日期間發生股份變動對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如有)

適用 不適用

4. 公司認為必要或證券監管機構要求披露的其他內容

適用 不適用

(二)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七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二. 股東情況

(一)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170,237
其中：A股股東(含國家能源集團公司)	168,085
H股記名股東	2,152

(二) 截止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期內增減	期末持股數量	比例 %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性質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數量	
國家能源投資集團有限 責任公司	-717,865,256	13,812,709,196	69.45	0	無	不適用	國家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67,574	3,390,308,722	17.05	0	未知	不適用	境外法人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594,718,049	2.99	0	無	不適用	其他
北京誠通金控投資有限公司	+358,932,628	358,932,628	1.80	0	無	不適用	國家
國新投資有限公司	+358,932,628	358,932,628	1.80	0	無	不適用	國家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 責任公司	0	110,027,300	0.55	0	無	不適用	國家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88,398	73,589,976	0.37	0	無	不適用	境外法人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時 中證央企結構調整交易型開 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20,881,332	30,954,033	0.16	0	無	不適用	其他
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7,806,245	28,781,591	0.14	0	無	不適用	其他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中證央企結構調整交易 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6,285,892	22,308,692	0.11	0	無	不適用	其他

第七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的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國家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13,812,709,196	人民幣普通股	13,812,709,196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390,308,722	境外上市外資股	3,390,308,722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94,718,049	人民幣普通股	594,718,049
北京誠通金控投資有限公司	358,932,628	人民幣普通股	358,932,628
國新投資有限公司	358,932,628	人民幣普通股	358,932,628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110,027,300	人民幣普通股	110,027,30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73,589,976	人民幣普通股	73,589,976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時中證央 企結構調整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 投資基金	30,954,033	人民幣普通股	30,954,033
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交易型開放式 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28,781,591	人民幣普通股	28,781,591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夏中 證央企結構調整交易型開放式指數 證券投資基金	22,308,692	人民幣普通股	22,308,692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HKSCC Nominees Limited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均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除以上披露內容外，本公司並不知曉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和前十名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及是否屬於《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中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數量的說明 不適用

註：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股份為代表其多個客戶持有；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的A股股份為代表其多個客戶持有。

第七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經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國家能源集團公司將其持有的本公司358,932,628股A股股份無償劃轉給北京誠通金控投資有限公司，及358,932,628股A股股份無償劃轉給國新投資有限公司。上述國有股份無償劃轉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19年1月30日辦理完畢。詳見本公司2019年1月30日H股公告及2019年1月31日A股公告。

前十名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及限售條件：

適用 不適用

(三)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10名股東

適用 不適用

(四) 主要股東持有公司的股權及淡倉情況

於2019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即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分部第336條所規定須存置之股份權益及/或淡倉登記冊所示，下表所列之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序號	股東名稱	身份	H股/A股	權益性質	所持H股/ A股數目	所持H股/A股	佔本公司全部
						分別佔全部已	
						發行H股/A股	
						的百分比	%
							%
1	國家能源集團公司	實益擁有人	A股	不適用	13,812,709,196	83.76	69.45
2	BlackRock, Inc.	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H股	好倉	231,036,684	6.80	1.16
				淡倉	369,500	0.01	0.00
3	Citigroup Inc.	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核准借出代理人	H股	好倉	178,294,047	5.24	0.90
				淡倉	904,500	0.02	0.00
				可供借出的股份	169,509,745	4.98	0.85

第七節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續)

- 註：
- (1) 在BlackRock, Inc.持有的H股好倉及淡倉中，有421,000股H股好倉、7,000股H股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非上市衍生工具—以現金交收。
 - (2) 在Citigroup Inc.持有的178,294,047股H股好倉中，24,500股H股為其作為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持有，8,759,802股H股為其作為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持有，169,509,745股H股為其作為核准借出代理人持有。Citigroup Inc.持有的904,500股H股淡倉為其作為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持有。另外，如下H股好倉及淡倉乃涉及衍生工具，包括：
 - a. 187,496股H股好倉：上市衍生工具—以實物交收；
 - b. 600,000股H股淡倉：非上市衍生工具—以實物交收；
 - c. 47,500股H股好倉和304,500股H股淡倉：非上市衍生工具—以現金交收。
 - (3) 上述所披露信息乃是基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分部第336條，除上述披露外，於2019年6月30日，並無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三. 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變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一. 持股變動情況

(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不存在依據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變動管理規則》而應予披露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變動情況。

本公司全體董事、監事已確認其在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一直完全遵守本公司已採納的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概無擁有本公司或《證券及期貨條例》(即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而該等權益及淡倉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並未向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未滿18週歲子女授予其股本證券或認股權證。

(二)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被授予的股權激勵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二.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王祥喜	執行董事 董事長	獲2019年6月21日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選舉 獲2019年6月21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一次會議任命
凌文	董事長、執行董事	因工作變動原因，於2019年4月26日辭任

- 註：
1. 於本報告期內，賈晉中先生獲聘為本公司總法律顧問。
 2. 2019年8月6日，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明博士因個人原因辭任。
 3. 2019年8月8日，因工作變動原因，張繼明先生辭任。
 4. 經2019年8月23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審議並批准，聘任楊吉平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趙永峰先生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三. 公司治理情況

企業管治是公司董事會的責任。公司已按照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規定的企業管治政策的要求建立了企業管治制度。公司董事會召開、表決、披露程序、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提名、選舉程序符合規範要求。董事會是公司的常設決策機構。《公司章程》詳盡地說明董事長與總經理這兩個不同職位各自的職責。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各項原則、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職權範圍請見《公司章程》、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議事規則。

公司董事會已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成員構成具有多元化的特徵，有益於保障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董事來源於境內外的不同行業，有三名女性董事，非執行董事超過全體董事的1/2，且每位董事的知識結構和專業領域於董事會整體結構中，既具有專業性又互為補充。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本公司已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設立了審計委員會。於本報告期末，審計委員會成員是鍾穎潔女士(審計委員會主席，擁有會計等財務相關專業資格及經驗)、譚惠珠博士和姜波博士。審計委員會的職責主要包括：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機構工作；指導內部審計工作；審閱公司的財務報告並對其發表意見；評估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協調管理層、內部審計部門及相關部門與外部審計機構的溝通；公司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及相關法律法規中涉及的其他事項。

本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嚴格按照中國神華《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議事規則》、《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規程》履行職責。2019年8月19日，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並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於本報告期末，中國神華的兩名副總經理兼任國家能源集團公司總經理助理、總經濟師職務，但不在國家能源集團公司領薪。

本報告期內，中國神華堅持黨的領導，持續改進管理制度流程，完善經營管理機制，形成了符合自身特點的國有控股企業日常運行機制。國家能源集團下屬煤炭等業務與本公司主營業務存在潛在同業競爭。根據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與國家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簽署附條件生效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之補充協議〉》，本公司作為國家能源集團下屬煤炭業務整合平台，將根據雙方簽署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及其補充協議的約定擇機行使有關優先交易及選擇權、優先受讓權，從而推動逐步減少同業競爭。

除上述披露內容外，報告期內，公司治理的實際狀況與中國證監會發佈有關上市公司治理的規範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異；中國神華具備獨立完整的業務體系和面向市場的自主經營能力，本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具有獨立性。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續)

四. 公司員工情況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在職職工總數為74,996人，需要承擔的離退休職工總數為9,316人。在職職工結構如下：

1. 專業構成情況

專業類別	截至2019年 6月30日 職工人數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職工人數	變動 %
經營及維修人員	43,736	53,233	(17.8)
管理及行政人員	11,935	13,218	(9.7)
財務人員	1,597	1,830	(12.7)
研發人員	2,815	2,603	8.1
技術支持人員	9,597	11,364	(15.5)
銷售及市場營銷人員	810	902	(10.2)
其他人員	4,506	3,706	21.6
合計	74,996	86,856	(13.7)

2. 教育程度情況

教育類別	截至2019年 6月30日 職工人數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職工人數	變動 %
研究生以上	2,902	3,093	(6.2)
大學本科	27,181	31,965	(15.0)
大學專科	19,568	23,039	(15.1)
中專	10,843	12,824	(15.4)
技校、高中及以下	14,502	15,935	(9.0)
合計	74,996	86,856	(13.7)

說明：由於合資公司標的資產完成交割，本公司投出標的資產所涉企業不再併入本公司合併報表，導致本集團職工總數較2018年底減少。

本公司制定了基本工資與績效考評相結合、向一線員工傾斜並具有行業競爭力的薪酬政策。

本公司建立了多層次、多渠道的培訓體系，為員工提供適當的職業技能、安全生產、班組管理等培訓。

第九節 投資者關係

上半年，中國神華持續優化投資者關係工作，堅持做好公平披露，推動保護投資者合法權益。

一. 提供有效信息回應市場關注重點

在國內煤炭行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進入新階段、世界能源格局持續變化的情況下，公司圍繞資本市場的核心關注點，一是就股東回報、資金使用、項目投資、煤炭價格等與投資者進行深入坦誠的交流；二是加強對政策和行業變化的分析，着力向資本市場闡釋公司對未來煤炭、電力行業的理解和判斷；三是增加對於公司環境、社會、治理(ESG)信息的披露和交流。上半年共披露文件125個，保障了投資者的知情權。

二. 保持投資者關係工作力度

上半年，公司積極開展投資者關係工作。通過業績發佈會、交易路演、網上交流會等多種形式，持續與投資者和分析師進行坦誠、充分的溝通，實現與分析師、基金經理交流350餘人次。其中，業績發佈會、路演交流130餘人次，投資論壇交流70餘人次，公司拜訪、電話會議交流150餘人次，並開展了一次網絡交流活動。

第十節 審閱報告及財務報告

致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介紹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刊於第90頁至第137頁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19年6月30日的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期間的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須符合其相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各位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乃根據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協議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上述於2019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9年8月23日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註)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商品和服務	4	116,365	127,380
經營成本	6	(76,732)	(82,642)
毛利		39,633	44,738
銷售費用		(328)	(312)
一般及管理費用		(3,788)	(4,274)
研發費用		(128)	(186)
其他利得及損失	10	1,867	(4)
其他收入	7	362	247
減值準備	10	232	(9)
其他費用		(160)	(187)
利息收入		645	476
財務成本	8	(1,594)	(2,271)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192	274
稅前利潤		36,933	38,492
所得稅	9	(7,937)	(8,605)
本期利潤	10	28,996	29,887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後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除稅淨額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		37	(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65
應佔聯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		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除稅淨額			
報表折算差額		6	(7)
應佔聯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		(19)	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9	—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除稅淨額		35	43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		29,031	29,930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註) 人民幣百萬元
本期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24,240	24,520
非控股性權益		4,756	5,367
		28,996	29,887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24,273	24,551
非控股性權益		4,758	5,379
		29,031	29,930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12	1.219	1.233

註：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方法，比較數據未經重述。請參閱附註3。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註)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51,349	257,349
在建工程	13	39,968	36,585
勘探及評估資產		951	951
無形資產		3,500	3,623
使用權資產	16	17,280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4	39,734	10,0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811	8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	30,338	29,456
預付土地租賃費	16	—	16,425
遞延稅項資產		3,233	3,083
非流動資產合計		387,164	358,330
流動資產			
存貨	17	12,951	9,96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8	13,379	13,055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9	25,282	54,702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6,483	8,607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762	1,7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20,082	61,863
持有待售資產		—	83,367
流動資產合計		179,939	233,296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百萬元	(註)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負債			
借款	21	4,527	5,77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2	22,490	26,88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3	71,122	52,737
一年內到期的債券		3,433	—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3(c)	163	—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24	382	457
應付所得稅		3,074	4,213
合同負債		5,661	3,404
持有待售負債		—	29,914
流動負債合計		110,852	123,381
流動資產淨額		69,087	109,91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56,251	468,245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1	40,386	46,765
債券		3,407	6,823
長期應付款	24	2,381	2,092
預提復墾費用	25	3,272	3,191
遞延稅項負債		537	537
租賃負債	3(c)	715	—
非流動負債合計		50,698	59,408
淨資產		405,553	408,837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註)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			
股本	26	19,890	19,890
儲備		318,497	311,803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338,387	331,693
非控股性權益		67,166	77,144
權益合計		405,553	408,837

註：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方法，比較數據未經重述。請參閱附註3。

本中期財務報告由董事會於2019年8月23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王祥喜
董事長、執行董事

李東
執行董事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非控股性 權益 人民幣 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股本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26)	股本溢價 人民幣 百萬元 (註(i))	資本公積 人民幣 百萬元 (註(ii))	外幣折算			留存收益 人民幣 百萬元 (註(v))			
				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註(i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註(iv))				
於2019年1月1日(註(vi))	19,890	85,001	3,612	11	26,540	(14,867)	211,506	331,693	77,144	408,837
本期利潤	-	-	-	-	-	-	24,240	24,240	4,756	28,996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	-	-	6	-	27	-	33	2	35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	-	-	6	-	27	24,240	24,273	4,758	29,031
宣佈分派的股息(附註11)	-	-	-	-	-	-	(17,503)	(17,503)	-	(17,503)
維簡及生產基金的分配 (註(iii))	-	-	-	-	2,052	-	(2,052)	-	-	-
維簡及生產基金的使用 (註(iii))	-	-	-	-	(1,725)	-	1,725	-	-	-
非控股股東的投入	-	-	-	-	-	-	-	-	340	340
分派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218)	(218)
處置子公司股東權益減少 (附註14)	-	-	-	-	-	-	-	-	(14,885)	(14,885)
其他	-	-	-	-	-	-	(76)	(76)	27	(49)
於2019年6月30日	19,890	85,001	3,612	17	26,867	(14,840)	217,840	338,387	67,166	405,553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26)	股本溢價 人民幣 百萬元 (註(i))	資本公積 人民幣 百萬元 (註(iii))	外幣折算			留存收益 人民幣 百萬元 (註(v))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非控股性 權益 人民幣 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註(i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註(iv))				
於2017年12月31日	19,890	85,001	3,612	(65)	24,493	(14,214)	186,824	305,541	73,564	379,105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調整	-	-	-	-	-	(692)	692	-	-	-
於2018年1月1日	19,890	85,001	3,612	(65)	24,493	(14,906)	187,516	305,541	73,564	379,105
本期利潤	-	-	-	-	-	-	24,520	24,520	5,367	29,887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	-	-	(19)	-	50	-	31	12	43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	-	-	(19)	-	50	24,520	24,551	5,379	29,930
宣佈分派的股息(附註11)	-	-	-	-	-	-	(18,100)	(18,100)	-	(18,100)
維簡及生產基金的分配 (註(iii))	-	-	-	-	2,692	-	(2,692)	-	-	-
維簡及生產基金的使用 (註(iii))	-	-	-	-	(952)	-	952	-	-	-
非控股股東的投入	-	-	-	-	-	-	-	-	80	80
分派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386)	(386)
其他	-	-	-	-	-	22	-	22	-	22
於2018年6月30日	19,890	85,001	3,612	(84)	26,233	(14,834)	192,196	312,014	78,637	390,651

註：

- (i) 股本溢價是於2005年全球公開首次發售H股和2007年發行A股時，所發行股票面值總額與發行淨額的差額。
- (ii) 資本公積是本公司於重組(詳見附註1)時發行的股本總額與由國家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簡稱「國家能源集團」)，於2017年11月28日由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神華集團」)改名，投入的扣除其他儲備後淨資產價值的差異。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iii) 法定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詳見附註1)需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提取淨利潤的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餘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此項公積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前提取。

法定盈餘公積已於2009年達到註冊資本的50%。因此，自2010年1月1日起，本公司並未提取利潤分配至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可用作彌補往年的虧損(如有)或擴大公司生產經營，亦可按股東現時持有股權的百分比分配新股，或提高現時持有股票的面值，但有關轉股後的餘額不得少於轉為資本前註冊資本的25%。法定盈餘公積不可被分配。

專項儲備－維簡及生產基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規定，維簡費、生產安全費和其他相關費用(「維簡及生產基金」)需根據產量定額計提。維簡及生產基金可在與維簡及生產安全相關的費用或資本性開支發生時使用。已使用的維簡及生產基金將由專項儲備轉回留存收益。

一般風險儲備

根據財政部有關規定，本公司的子公司神華財務有限公司(「神華財務」)，需根據承擔風險和損失的資產餘額的一定比例，通過稅後利潤在年終前提取一般風險儲備，用於彌補尚未識別的可能性損失。

任意公積金

分配至任意公積金須得到股東的批准。此項公積金的使用與法定盈餘公積相類似。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並未提出任何分配任意公積金(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iv)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是共同控制下收購子公司支付的對價、應佔聯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v) 留存收益

於2019年6月30日，本合併財務報表留存收益中包含所屬境內子公司的盈餘公積人民幣21,462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5,198百萬元)。

(vi)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方法，比較數據未經重述。請參閱附註3。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註(i))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			
稅前利潤		36,933	38,492
調整：			
折舊及攤銷	10	9,932	12,268
其他利得及損失	10	(1,867)	4
減值準備	10	(232)	9
利息收入		(645)	(476)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192)	(274)
利息支出		1,522	2,135
匯兌損失，淨額	8	72	136
營運資本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		45,523	52,294
存貨的增加		(2,944)	(3,27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少/(增加)		778	(390)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少/(增加)		7,963	(1,84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減少		(2,991)	(4,000)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的(減少)/增加		(320)	165
合同負債的增加		2,257	—
經營所得的現金		50,266	42,951
已付所得稅		(9,223)	(11,014)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		41,043	31,937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註(i))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勘探及評估資產、在建工程和其他非流動資產支付的款項	(7,611)	(7,480)
預付土地租賃費增加	(194)	(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資產所得款項	127	309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2
處置衍生金融工具收到的現金	–	106
對聯營公司投入的資本	(1,460)	(39)
處置神華出資實體組建北京國電電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國電」)的持有現金淨流出	(1,510)	–
返還過渡期內淨收到的神華出資實體現金(註(ii))	(1,562)	–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04	51
收到利息	1,026	385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的減少/(增加)	2,124	(1,125)
原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額	(82)	(971)
原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到期收回	55	369
處置交易性金融資產收到的現金	25,986	–
收到委託貸款償還	9,465	–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入/(流出)	26,468	(8,433)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註(i)) 人民幣百萬元
融資活動		
已付租金之資本部分	(75)	—
已付租金之利息部分	(22)	—
支付利息	(1,761)	(2,380)
取得借款收到的款項	2,177	13,438
償還借款	(9,869)	(6,759)
償還債券	—	(3,208)
非控股股東的投入	340	80
分派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574)	(2,798)
票據貼現收到的現金	470	29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9,314)	(1,5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8,197	21,90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863	71,872
匯率變動的影響	22	(1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082	93,761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列示)

註：

- (i)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方法，比較數據未經重述。請參閱附註3。
- (ii) 非現金交易

於2018年3月1日，本公司與國電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電電力」)簽署一份合營協議(以下簡稱「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以其持有的相關火電公司股權及資產(以下簡稱「神華出資實體」)出資與國電電力共同組建北京國電。根據該協議，國電電力持有北京國電57.47%的所有者權益，本公司持有42.53%的所有者權益。在過渡期內(即評估基準日與合資交易交割日之間的期間)，神華出資實體正常經營所產生的損益由北京國電享有或承擔。為保持本公司及國電電力在北京國電的約定持股比例不變，在過渡期內神華出資實體的資產因減資、股權變動、利潤分配等其他原因導致其資產權益減少的，由相應合資方以現金或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方式補足資產權益變動值對應的出資金額。

於2019年1月31日，神華出資實體轉出至北京國電的交易完成，本公司喪失對神華出資實體的控制權。截至2019年1月31日，神華出資實體的淨資產如下：

	2019年1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處置淨資產	24,530
加：返還過渡期內淨收到的神華出資實體現金	1,562
加：處置神華出資實體淨收益	1,121
按持股比例42.53%於北京國電的權益	27,213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主要業務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煤炭生產及銷售；及(ii)發電及售電業務。本集團經營煤礦及綜合鐵路網絡和港口，後者主要為本集團的煤炭提供運輸服務。本集團的主要煤炭銷售客戶包括中國的發電廠、冶金廠及煤化工廠。本集團亦在中國經營發電廠，以從事發電並向省或地區電網公司銷售電力的業務。

組織結構

本公司是根據神華集團的重組(詳見下文)，於2004年11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神華集團是由中國國務院直接監管的國有企業。

根據重組安排(詳見下文)，神華集團注入本公司主要的煤炭生產及發電業務與相關資產和負債自2003年12月31日起剝離並獨立管理(「重組」)。按照重組安排，注入本公司經營業務的資產和負債已於2003年12月31日由在中國註冊的獨立評估師—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根據中國準則及規定重估。

於2004年11月8日，本公司向神華集團發行了1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作為本公司支付神華集團向本公司注入上述煤炭開採及發電經營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價款。發行予神華集團的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當天的全部註冊及實收股本。

本公司於2005年發行3,089,620,455股H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以每股港幣7.50元通過全球首次公開發售形式出售。此外，神華集團亦將308,962,045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轉為H股。總數為3,398,582,500股的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上市。

本公司於2007年發行1,800,000,000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發行價為人民幣36.99元。該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直接母公司和最終控制方

於2017年8月28日，神華集團收到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發的《關於中國國電集團公司和神華集團有限公司重組的通知》(國資發改革[2017]第146號)，批准中國國電集團公司(簡稱「中國國電」)和神華集團將實施聯合重組，將中國國電併入神華集團，神華集團的公司名稱變更為國家能源集團。重組完成後，國家能源集團成為母公司。

於2017年11月27日，神華集團完成了營業執照工商變更登記。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制方為國家能源集團。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2. 編製基礎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於2019年8月23日獲授權刊發。

除預期將於201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2018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內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有關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中期財務報告規定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按本年截至報告日期為止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金額。實際結果有可能與估計有差異。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說明附註。附註包括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有助瞭解自編製2018年度財務報表以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全文所需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包含2018年度財務資訊作為比較資料列示，該比較資料僅為本公司2018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並不能完整反映該合併財務報表。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獲取。核數師已於其日期為2019年3月22日的報告中對這些財務報表發表了標準無保留意見。

3.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一項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並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概無變動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內如何編製或呈報當前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SIC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SIC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其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處理模式，該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除外。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基本保持不變。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擇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對2019年1月1日的權益期初餘額並無影響。並無比較數據未經重述，且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規定進行列報。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政策變更(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及影響以及所應用的過渡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會計政策變更**(i)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涉及控制的概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於一段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來定義租賃，其可藉界定的使用量釐定。倘客戶既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亦有權自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控制權已轉移。

本集團僅對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的租賃新定義。對於2019年1月之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已採用過渡性實際權宜之計，以令對現有安排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的過往評估不受新規定限制。

因此，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的合約繼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為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的合約繼續入賬列為未生效合約。

(ii) 承租人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消了如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先前所要求的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相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時，須資本化所有租賃，包括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本集團而言，這些新的資本化性質的租賃主要涉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若合同中包含(一個或多個)租賃部分和(一個或多個)非租賃部分，本集團選擇不將每一個租賃合同中的非租賃部分作為特別認定進行單獨拆分，或將所有相關非租賃部分合併拆分為一個單一租賃部分。

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租賃基準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若租賃被資本化，則租賃負債初始於租期內按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無法輕易釐定該利率，則使用有關增量借款利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及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依賴於某項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含於租賃負債範圍，該類租賃於相關債務發生時將其費用化計入当期損益。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a) 會計政策變更(續)

(ii) 承租人會計處理(續)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於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的估計成本，並貼現至彼等的現值再減去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當未來租賃付款因某項指數或利率變化而發生改變，或集團對剩餘價值擔保下預付金額發生改變，或因重新評估集團是否合理進行購買、延期或終止權利而發生改變時，租賃負債需要重新計算。以這種方式重新計算租賃負債時，需要對使用權資產的帳面金額進行相應的調整，若使用權資產的帳面金額已經減記至零的，多出部分則計入損益。

(b) 準則過渡影響

於向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日期(即2019年1月1日)，本集團釐定剩餘租期及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的租賃負債，並於2019年1月1日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現。用於釐定剩餘租賃付款現值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權平均數為4.67%。

為簡化向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本集團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採用以下確認豁免及可行權宜方法：

- (i) 本集團決定對於剩餘租期自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十二個月內到期(即截至2019年12月31日之租期或於2019年12月31日前)的租賃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規定；
- (ii) 於計量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如在相似的經濟環境下具有相似類別的相關資產的相似剩餘租期之租賃)採用單一折現率。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b) 準則過渡影響(續)

下表為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披露於附註28(b))與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之年初結餘之間的對賬：

	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3,792
減：豁免資本化的租賃承擔：	
— 剩餘租期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或於2019年12月31日之前的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	(129)
— 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付款租賃	(2,600)
	1,063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136)
剩餘租賃金額的現值，折現率為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及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總額	927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使用權資產已按與剩餘租賃負債已確認金額等值金額確認，並根據201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與租約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作出調整。

本集團在合并財務報表中單獨列示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b) 準則過渡影響(續)

下表概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2018年 12月31日 賬面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首次應用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1月1日 賬面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受應用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影響的項目：			
使用權資產	–	17,352	17,352
預付土地租賃費	16,425	(16,425)	–
租賃負債(流動部分)	–	162	162
租賃負債(非流動部分)	–	765	765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及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計入「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折現後淨值	16,407	16,425
租入土地和建築物	59	41
租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812	883
租入其他資產	2	3
	17,280	17,352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c) 租賃負債

本集團租賃負債於報告期末及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的剩餘合約到期日如下：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月1日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人民幣百萬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人民幣百萬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1年以內	163	212	162	201
1到2年	163	184	156	187
2到5年	387	427	401	456
5年以上	165	171	208	219
	715	782	765	862
	878	994	927	1,063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116)		(136)
租賃負債現值		878		927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4. 銷售商品和提供服務取得的收入

按業務線和客戶地理位置收入分解如下：

分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煤炭		發電		鐵路		港口		航運		煤化工		其他		合計	
	2019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 百萬元														
商品或服務的類型																
銷售商品																
煤炭銷售	80,068	77,490	-	-	-	-	-	-	-	-	-	-	-	-	80,068	77,490
發電銷售	-	-	25,727	40,114	-	-	-	-	-	-	-	-	-	-	25,727	40,114
煤化工產品銷售	-	-	-	-	-	-	-	-	-	-	2,806	2,775	-	-	2,806	2,775
其他	1,928	1,879	451	500	-	-	-	-	-	-	278	257	-	-	2,657	2,636
	81,996	79,369	26,178	40,614	-	-	-	-	-	-	3,084	3,032	-	-	111,258	123,015
運輸及其他服務																
鐵路	-	-	-	-	2,844	2,451	-	-	-	-	-	-	-	-	2,844	2,451
港口	-	-	-	-	-	-	280	311	-	-	-	-	-	-	280	311
航運	-	-	-	-	-	-	-	-	835	438	-	-	-	-	835	438
其他	-	-	-	-	473	351	29	55	-	-	-	-	646	759	1,148	1,165
	-	-	-	-	3,317	2,802	309	366	835	438	-	-	646	759	5,107	4,365
合計	81,996	79,369	26,178	40,614	3,317	2,802	309	366	835	438	3,084	3,032	646	759	116,365	127,380
地域市場																
國內市場	80,895	78,190	25,825	40,246	3,317	2,802	309	366	835	438	3,084	3,032	646	759	114,911	125,833
海外市場	1,101	1,179	353	368	-	-	-	-	-	-	-	-	-	-	1,454	1,547
	81,996	79,369	26,178	40,614	3,317	2,802	309	366	835	438	3,084	3,032	646	759	116,365	127,380
收入確認時間																
按時點確認	81,996	79,369	26,178	40,614	3,317	2,802	309	366	835	438	3,084	3,032	-	-	115,719	126,621
按時段確認	-	-	-	-	-	-	-	-	-	-	-	-	646	759	646	759
合計	81,996	79,369	26,178	40,614	3,317	2,802	309	366	835	438	3,084	3,032	646	759	116,365	127,380

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六個月內，集團與客戶簽訂的合同收入為116,337百萬元人民幣。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4. 銷售商品和提供服務取得的收入(續)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產生的收入與分部資訊中披露的金額調節如下：

分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合計		
	煤炭		發電		鐵路		港口		航運		煤化工		其他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分部信息中披露的收入																	
外部銷售收入	81,996	79,369	26,178	40,614	3,317	2,802	309	366	835	438	3,084	3,032	646	759	116,365	127,380	
分部間銷售收入	11,642	20,610	43	154	16,857	16,339	2,643	2,616	753	1,596	-	-	554	494	32,492	41,809	
	93,638	99,979	26,221	40,768	20,174	19,141	2,952	2,982	1,588	2,034	3,084	3,032	1,372	1,200	148,857	169,189	
調整和抵銷	(11,642)	(20,610)	(43)	(154)	(16,857)	(16,339)	(2,643)	(2,616)	(753)	(1,596)	-	-	1,200	1,253	(32,492)	(41,809)	
客戶合同收入	81,996	79,369	26,178	40,614	3,317	2,802	309	366	835	438	3,084	3,032	(554)	(494)	116,365	127,380	

本集團在現貨市場為客戶生產和銷售煤和煤化工產品。對於煤炭和煤化工產品的銷售，當貨物的控制權轉移時，即貨物已運至客戶的特定地點時，確認收入。根據本集團的歷史經驗，未發生煤和煤化工產品的換貨或退貨。沒有與煤炭和煤化工產品相關的銷售擔保。

對於電力銷售，收入在向電網公司輸送電力時確認。電力無法退換，也沒有與電力銷售相關的保證。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鐵路運輸服務、裝船運輸服務以及港口裝卸和倉儲服務。此類服務被視為本集團在提供服務時於某個時間點完成履約義務。

銷售煤炭、電力和煤化工產品、提供鐵路和貨運運輸服務以及港口裝卸和儲存服務的所有履行義務均為合同的一部分，最初預定期限不超過一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分配給這些未履行合同的交易價格不會被披露。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及其他信息

本集團以業務(產品和服務)進行分部，按業務分部管理。本集團按照以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包括總裁，高級副總裁和財務總監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價的內部匯報方法，列示以下六個報告分部。並無經營分部被合併形成以下報告分部。

- (1) 煤炭業務－地面及井工礦的煤炭開採並銷售給外部客戶、發電業務分部和煤化工業務分部。本集團通過長期煤炭供應合同及現貨市場銷售其煤炭。長期煤炭供應合同准許各方每年調整價格。
- (2) 發電業務－從煤炭業務分部和外部供貨商採購煤炭，以煤炭發電、風力發電、水力發電及燃氣發電並銷售給外部電網公司和煤炭業務分部。發電廠按有關政府機構批准的電價將計劃電量銷售給電網公司。對計劃外發電量，發電廠按與各電網公司議定的電價銷售，而該議定電價通常低於計劃電量的電價。
- (3) 鐵路業務－為煤炭業務分部、發電業務分部、煤化工業務分部及外部客戶提供鐵路運輸服務。本集團向煤炭業務分部、發電業務分部、煤化工業務分部和外部客戶收取的運費費率是一致的，並不超過相關政府部門批准的最高金額。
- (4) 港口業務－為煤炭業務分部及外部客戶提供港口貨物裝卸、搬運和儲存服務。本集團按經過相關政府部門覆核及批准後的價格收取服務費及各項費用。
- (5) 航運業務－為發電分部、煤炭業務分部和外部客戶提供航運運輸服務。向發電分部、煤炭業務分部和外部客戶收取的運費費率是一致的。
- (6) 煤化工業務－從煤炭業務分部採購煤炭，並以煤炭製造烯烴產品以及副產品銷售給外部客戶，本集團通過現貨市場銷售其烯烴產品。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及其他信息(續)

(a) 分部業績

為了評估分部業績和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所得稅前利潤(「報告分部利潤」)監控每個報告分部的業績。報告分部利潤是指每個分部在不分配總部和公司專案的情況下獲得的利潤。分部間銷售主要按現行市場價格收取，與向外部客戶收取的價格相同。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提供給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價為目的報告分部信息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煤炭		發電		鐵路		港口		航運		煤化工		合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外部銷售收入	81,996	79,369	26,178	40,614	3,317	2,802	309	366	835	438	3,084	3,032	115,719	126,621
分部間銷售收入	11,642	20,610	43	154	16,857	16,339	2,643	2,616	753	1,596	-	-	31,938	41,315
報告分部收入	93,638	99,979	26,221	40,768	20,174	19,141	2,952	2,982	1,588	2,034	3,084	3,032	147,657	167,936
報告分部利潤	19,384	23,112	4,207	4,374	9,117	8,383	1,174	1,253	93	452	354	318	34,329	37,892
其中：														
利息支出	343	612	790	1,328	528	473	191	188	4	14	12	38	1,868	2,653
折舊及攤銷	3,573	3,668	2,648	4,882	2,417	2,506	529	568	148	147	437	447	9,752	12,218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22	83	96	179	-	-	-	-	-	-	-	-	118	262
減值準備	(62)	(20)	(1)	-	(1)	-	-	-	-	-	-	-	(64)	(20)

註：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方法，比較數據未經重述。請參閱附註3。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及其他信息(續)

(b)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各分部的收入、利潤以及其他收益或損失的調節項如下：

	報告分部金額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的項目		分部間抵銷的金額		合計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47,657	167,936	1,200	1,253	(32,492)	(41,809)	116,365	127,380
稅前利潤	34,329	37,892	2,849	792	(245)	(192)	36,933	38,492
利息支出	1,868	2,653	557	520	(903)	(1,038)	1,522	2,135
折舊與攤銷	9,752	12,218	180	50	-	-	9,932	12,268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118	262	79	12	(5)	-	192	274
減值準備	(64)	(20)	(168)	29	-	-	(232)	9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及其他信息(續)

(c) 其他信息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分部的部分其他信息列示如下：

	煤炭		發電		鐵路		港口		航運		煤化工		未分配項目		總計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2019	2018
	人民幣百萬元															
煤炭採購成本	24,073	27,863	-	-	-	-	-	-	-	-	-	-	-	-	24,073	27,863
煤炭生產成本	21,337	19,966	-	-	-	-	-	-	-	-	-	-	-	(2,628)	18,709	14,577
煤炭運輸成本	25,598	25,238	-	7,882	7,901	1,254	688	608	-	-	-	-	-	(20,253)	15,224	14,450
發電成本	-	-	20,513	33,842	-	-	-	-	-	-	-	-	-	(8,163)	12,460	19,246
煤化工成本	-	-	-	-	-	-	-	-	-	2,375	2,349	-	-	(700)	1,675	1,741
其他	1,197	1,557	49	128	2,161	1,729	142	159	752	918	278	258	12	16	4,591	4,765
經營成本合計	72,205	74,624	20,562	33,970	10,043	9,630	1,471	1,413	1,420	1,526	2,653	2,607	12	16	(31,634)	(41,144)
經營利潤(註(i))	19,211	23,250	4,672	5,333	9,608	9,029	1,349	1,443	94	451	356	342	1,193	714	(858)	(665)
非流動資產減值(註(ii))	1,916	1,489	2,663	4,736	2,584	1,220	30	49	2	1	19	63	3	14	-	-
經營利潤合計	17,295	21,761	2,009	607	7,024	7,809	1,319	1,394	92	450	337	279	1,190	690	(858)	(729)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資產總額(註(iii))	241,709	226,641	149,698	222,941	138,172	129,353	23,969	23,735	7,058	7,058	9,957	9,821	450,426	416,213	(453,306)	(446,136)
負債總額(註(iv))	(107,955)	(103,845)	(109,514)	(158,033)	(59,963)	(66,341)	(9,490)	(10,094)	(577)	(636)	(1,089)	(1,816)	(234,611)	(191,617)	361,629	345,593
資產淨額	133,754	122,796	40,184	64,908	78,209	63,012	14,479	13,641	6,981	6,422	10,868	8,005	215,815	224,596	(814,728)	(891,729)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及其他信息(續)

(c) 其他信息(續)

註：

- (i)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方法，比較數據未經重述。請參閱註3。
- (ii) 經營利潤是指經營收入扣除經營成本、銷售費用、一般及管理費用及資產減值損失。
- (iii)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金融工具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 (iv) 資產總額的未分配項目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未分配的企業資產。負債總額的未分配項目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的企業負債。

6. 經營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外購煤成本	24,073	27,863
原材料、燃料及動力	10,565	10,701
人工成本	6,487	6,593
折舊及攤銷	8,733	10,761
修理和維護	4,842	4,912
運輸費	7,552	7,453
稅金及附加	5,024	4,940
其他經營成本	9,456	9,419
	76,732	82,642

7.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政府補助	169	124
索賠收入	57	19
其他	136	104
	362	247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8.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費用	1,824	2,475
減：資本化金額	(377)	(422)
	1,447	2,053
折現	75	82
匯兌損失，淨額	72	136
	1,594	2,271

9.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當期稅，主要為中國企業所得稅	7,103	7,362
上年度匯算清繳應補交所得稅	984	1,110
遞延稅項	(150)	133
	7,937	8,605

除以下列出的特定子公司享有優惠稅率外，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準則及規定本集團中國境內實體運用稅率為25%(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25%)。本集團於中國西部經營的分公司及子公司可在2011年至2020年間享受15%優惠稅率。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9. 所得稅(續)

本集團主要海外子公司的適用稅率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	2018年 %
澳大利亞	30.0	30.0
印度尼西亞	25.0	25.0
美國	21.0	21.0
俄羅斯	20.0	20.0
香港	8.25/16.5*	16.5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上述海外子公司在本期間及以前期間均沒有重大應納稅利潤，未計提所得稅。

* 利得稅二級制稅率適用於2018/19以後的課稅年度。應稅利得首港幣2,000,000的利得稅稅率將降至8.25%，其後的利潤則繼續按16.5%徵稅。

10. 本期利潤

期內利潤已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註) 人民幣百萬元
員工成本，包括	11,861	12,406
— 退休計劃供款	1,572	1,50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933	11,3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3	—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經營成本內	189	196
預付土地租賃費用攤銷計入經營成本	—	243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	507	471
折舊和攤銷合計	9,932	12,268
減值準備		
— 應收貸款	(173)	29
— 應收賬款	(59)	(20)
	(232)	9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10. 本期利潤(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註)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利得)及損失		
—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非流動資產處置(收益)/損失	(110)	9
— 處置理財產品收益	(409)	—
— 處置子公司和聯營公司收益	(1,234)	—
— 處置衍生金融工具損失	—	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收益淨額	(110)	(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產生的收益淨額	—	(4)
— 存貨跌價損失	(4)	—
	(1,867)	4
存貨銷售成本	57,683	64,241
物業及設備經營租賃支出	106	176
匯兌損失，淨額	72	136

註：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方法，比較數據未經重述。請參閱附註3。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11. 股息

於2019年6月21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中批准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最終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88元，合計人民幣17,503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年末股息每股人民幣0.91元，合計人民幣18,100百萬元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分配)。該股息至2019年8月已全部付清。

本公司董事決定不分配年中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12.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是基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屬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人民幣24,240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24,520百萬元)的利潤和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發行在外的數量為19,890百萬股的股票(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19,890百萬股)進行計算的。

由於本期和去年同期均不存在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因此不列示稀釋每股盈利金額。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從在建工程轉入)及在建工程分別增加了人民幣2,163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561百萬元)及人民幣4,168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6,018百萬元)。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了人民幣909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176百萬元)。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尚有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189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9,314百萬元)的物業之權證或過戶手續仍在辦理中。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上述物業。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部分電廠及鐵路正在辦理相關政府部門的批覆手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可獲得有關所需批覆。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未計提固定資產減值準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於2019年6月30日，賬面金額為人民幣1,016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8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作為若干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1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法	37,889	8,170
收購後利潤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扣除已收股息	1,845	1,877
	39,734	10,047

聯營企業名稱	持股比例		業務性質
	2019年6月30日 %	2018年12月31日 %	
蒙西華中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註(i))	10	10	運輸服務
神東天隆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20	20	煤炭生產、銷售
四川廣安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20	20	生產及銷售電力
國華(河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生產及銷售電力
天津遠華海運有限公司	44	44	運輸服務
內蒙古億利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25	25	化工生產及銷售
北京國電(註(ii))	43	-	生產及銷售電力

註

- (i)：本集團能夠對蒙西華中鐵路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響，因為根據本公司章程，本集團有權任命該公司十一名董事中的一名。
- (ii)：根據本公司與國電電力於2018年3月1日訂立之協議，本公司以其持有的神華出資實體出資與國電電力共同組建北京國電。於2019年1月31日，神華出資實體轉出至北京國電的交易完成，本公司喪失對神華出資實體的控制權，並將持有北京國電42.53%的股權作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核算。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與工程建造、設備採購及其他有關的預付款(註(i))	7,691	6,748
預付礦區前期支出	8,000	8,000
可抵扣增值稅和其他稅額	946	1,314
對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發放貸款(註(ii))	8,843	8,932
長期委託貸款(註(iii))	420	420
商譽	253	278
其他	4,185	3,764
	30,338	29,456

註：

- (i)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預付附屬公司的款項為人民幣4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2百萬元)。
- (ii) 對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發放貸款按年利率由4.28%至4.75%(2018年12月31日：4.28%至4.41%)計息，將於兩年內至七年內收回。
- (iii) 本集團委託一家中國國有銀行借予一家聯營公司長期委託貸款人民幣420百萬元，年利率為4.75%，並參照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利率進行調整。

16. 使用權資產

如附註3所述，本集團採用經修訂的追溯調整方法，自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了2019年1月1日的期初餘額，將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的經營租賃確認為與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本集團按資產類別分類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詳情見附註3(b)。

本集團已考慮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預付土地租賃費的影響，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本集團不需要在首次應用該準則之日作出除會計科目變更以外的調整。因此，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將預付土地租賃費的折舊後的賬面淨值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是指向中國政府機構繳付的土地使用權費用及租賃資產。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尚有淨值為人民幣2,421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984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之權證或過戶手續仍在辦理中。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上述土地。

於2019年6月30日，賬面金額為人民幣853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66百萬元)的使用權資產已作為若干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17. 存貨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煤炭	5,376	3,546
輔助材料及備件	6,462	5,302
其他(註)	1,113	1,119
	12,951	9,967

註： 其他主要為已完工房地產產品及房地產開發成本。

1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		
— 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	3,324	2,447
— 聯營公司	609	218
— 第三方	7,478	6,951
	11,411	9,616
減：信用減值損失	(1,056)	(1,128)
	10,355	8,488
應收票據		
— 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	106	120
— 聯營公司	4	70
— 第三方	2,914	4,377
	3,024	4,567
	13,379	13,055

於2019年6月30日和2018年12月31日，來自於客戶合同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4,435百萬元和人民幣14,183百萬元。

應收票據主要由中國境內銀行承兌並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於2019年6月30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6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百萬元)的應收票據已作為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開具應付票據之用。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1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根據收入確認日列示的應收賬款抵減信用減值損失之淨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1年以內	8,202	5,772
1至2年	819	846
2至3年	773	1,326
3年以上	561	544
	10,355	8,488

19.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衍生金融工具	17	5
— 理財產品(註(ii))	5,098	32,447
	5,115	32,4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銀行同業存單(註(iii))	1,461	—
預付賬款及定金	8,907	7,110
發放貸款及墊款予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註(iii))	3,272	5,877
第三方貸款	37	2,992
應收聯營公司	569	361
可抵扣增值稅和其他稅額	3,753	3,033
其他應收款	2,168	2,877
	25,282	54,702

註：

- (i)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投資人民幣5,000百萬元於保本浮動收益理財產品，期限為273天，預期年收益率為3.80%。採用現金流折現法確定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計量詳見附註29。
- (ii)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投資人民幣1,461百萬元於銀行同業存單，期限為365天，預期年收益率為3.45%。採用現金流折現法確定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計量詳見附註29。
- (iii)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對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發放信用貸款及墊款，總計人民幣3,272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655百萬元)。貸款按年利率3.92%至4.28%計息(2018年12月31日：3.92%至4.93%)。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銀行存款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定期存款。

21. 借款

本集團流動及非流動借款的分析如下：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借款：		
— 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1,297	2,000
—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3,230	3,772
	4,527	5,772
非流動借款：		
— 長期借款，扣除一年內到期的部分	40,386	46,765
	44,913	52,537
抵押借款	4,813	5,473
無抵押借款	40,100	47,064
	44,913	52,537

長期借款賬面金額的償還期限如下：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1年以內	3,230	3,772
1至2年	3,754	5,223
2至5年	8,301	9,414
5年以上	28,331	32,128
	43,616	50,537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從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取得的委託貸款金額為人民幣874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74百萬元）。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2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賬款		
— 國家能源集團、同系子公司及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	1,049	1,912
— 聯營公司	336	269
— 第三方	20,214	23,398
	21,599	25,579
應付票據	891	1,305
	22,490	26,884

於2019年6月30日，部分應付票據是由本集團持有的應收票據進行抵押而開具的(請參閱附註18)。

根據單據日列示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1年以內	13,812	17,689
1至2年	4,295	5,367
2至3年	673	881
3年以上	3,710	2,947
	22,490	26,884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23.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僱員工資及福利	4,861	3,947
應付利息	475	419
應付所得稅以外的其他稅項	3,717	5,655
應付股息	18,649	1,501
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的存款(註(i))	30,654	30,143
其他預提費用及應付款項(註(ii))	12,766	11,072
	71,122	52,737

註：

(i) 於2019年6月30日，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的存款按年利率由0.42%至1.62%計息(2018年12月31日：0.42%至1.62%)。

(ii) 本集團的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包括：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國家能源集團及其子公司	947	1,095
應付聯營公司	20	19
	967	1,114

以上應付關聯方款項均無抵押、免息並須應要求償還。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24. 長期負債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採礦權價款(註(i))	783	773
遞延收益(註(ii))	1,552	1,235
設定受益計劃	8	9
其他	420	532
	2,763	2,549
列示分析如下：		
— 流動負債部分	382	457
— 非流動負債部分	2,381	2,092
	2,763	2,549

註：

- (i) 長期應付款主要是指應付購入採礦權價款的現值。應付採礦權價款於生產期間按每年煤礦的生產量和每噸定額計算並按年支付。
- (ii) 遞延收益主要與中國多個當地政府為支持建設而提供的資產建設的政府補助相關。

25. 預提復墾費用

預提復墾費用是根據管理層的合理估計而釐定。然而，由於要在未來期間才可以清楚知道目前所進行的開採活動對土地造成的影響，預提金額可能因未來出現的變化而受影響。本公司董事相信於2019年6月30日預提的復墾費用是充分和適當的。

26. 股本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註冊、已發行及實收股本：		
16,491,037,955股A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16,491	16,491
3,398,582,500股H股，每股人民幣1.00元	3,399	3,399
	19,890	19,890

所有A股及H股在所有重大方面享有相等之權益。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27.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是保持強大的資本基礎，以維持投資者、債權人和市場信心以及保證業務未來的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和基礎資產的風險特徵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給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率作為槓桿比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來監控資本。集團的目標是保持合理的槓桿比率。截至2019年6月30日，集團的槓桿比率為28%(2018年：31%)。

本集團採用經修訂的追溯調整方法，自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方法，本集團對2019年1月1日以前的幾乎所有作為經營租賃租入資產，確認了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該調整對本集團的總債務和經調整的淨債務資本率無重大影響。

28.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a) 資本承諾**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於土地及建築物、設備相關的資本承諾列示如下：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已授權及訂約、尚未提供的		
— 土地及建築物	16,768	17,854
— 機器及其他	19,513	14,853
	36,281	32,707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28.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續)

(b) 於2018年12月31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1年內	591
1年以上但5年內	1,917
5年以上	1,284
	3,792

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下，本集團對若干土地及建築物、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資產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本集團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方法，本集團調整了2019年1月1日的期初餘額，以確認這些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請參閱附註3)。根據附註3中的會計政策，自2019年1月1日起，未來租賃付款額在合并財務報表中確認為租賃負債。

(c) 所作出的財務擔保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就一家本集團持股低於20%企業的若干銀行融資提供擔保，最高擔保額度為人民幣164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71百萬元)。

(d) 或有法律事項

本集團是若干法律訴訟中的被告，也是日常業務中出現的其他訴訟中的原告。儘管目前無法確定這些或有事項、法律訴訟或其他訴訟的結果，管理層相信任何由此引起的負債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的負面影響。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28.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續)

(e) 或有環境負債

截至今日，本集團並未因環境補償問題發生任何重大支出，並未捲入任何環境補償事件，亦未就任何與業務相關的環境補償進一步計提任何金額的準備(除復墾費用準備外)。在現行法律規定下，管理層相信不會發生任何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負面影響的負債。然而，監管機構已經並有可能進一步實施更為嚴格的环境保護標準。環保負債所面臨的不確定因素較大，並可能影響本集團估計最終環保成本的能力。這些不確定因素包括(i)相關地點(包括但不僅限於正在營運、已關閉或已出售的煤礦及土地開發區域)所發生污染的確切性質和程度；(ii)清除工作開展的程度；(iii)各種補救措施的成本；(iv)環保補償規定方面的變化；及(v)新需要實施環保措施的地點的確認。由於可能發生的污染程度未知和所需採取的補救措施的確切時間和程度亦未知等因素，因此未來可能發生的此類費用的確切數額無法確定。因此，依據未來的環境保護法律規定可能導致的環保方面的負債無法在目前合理預測，但有可能十分重大。

2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披露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下表提供了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為披露之目的重複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中所定義分為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層級是根據評估方法中使用的輸入資料的可觀察性和重要性來確定劃分的，具體如下：

- 第1層級估值： 僅使用1級輸入資料進行計量的公允價值，即計量之日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2層級估值： 使用2級輸入資料進行計量的公允價值，即不符合1級要求且未使用不可觀察的重要輸入資料的可觀察輸入資料。不可觀察輸入資料是不存在市場資料的輸入資料。
- 第3層級估值： 使用不可觀察的重要輸入資料進行計量的公允價值。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2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披露(續)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續)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層級	股價計算方法及 主要輸入變量
金融資產：				
外幣匯率互換	17	5	第二層級	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確定。
理財產品	5,098	32,447	第二層級	折現現金流量的方法，可比同類產品預期回報率為主要輸入變量。
銀行同業存單	1,461	-	第二層級	折現現金流量的方法，可比同類產品預期回報率為主要輸入變量。
權益工具	811	811	第三層級	可比上市公司法，處於同一行業的上市公司的公允市場價值、比率乘數及不可流通折扣率為主要輸入變量。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年度及2019年6月30日六個月期間，無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的之間的轉入轉出，也無轉入第三層次或自第三層次的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在公允價值層級之間的轉移發生期間的報告期末確認。

本公司董事認為，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淨值接近於公允價值。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

(a) 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

本集團由國家能源集團控股，並且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有重大交易和業務關係。關聯方是指國家能源集團對其可以行使重大影響力或控制的企業。本集團亦與本集團可行使重大影響力的聯營公司進行交易。

本集團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在正常營運中按一般商業條件進行的交易如下：

	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i)	295	299
委託貸款收入	(ii)	9	9
利息支出	(iii)	171	140
購入輔助材料及零部件	(iv)	496	538
代管煤礦服務收入	(v)	—	9
生產輔助服務支出	(vi)	171	417
運輸服務收入	(vii)	759	99
煤炭銷售	(viii)	24,824	3,052
原煤購入	(ix)	6,038	4,569
物業租賃	(x)	10	19
維修保養服務支出	(xi)	1	—
煤炭出口代理	(xii)	2	3
購買設備與工程支出	(xiii)	325	333
煤化工產品銷售	(xiv)	2,411	2,414
其他收入	(xv)	1,002	380
神華財務發放貸款	(xvi)	2,731	2,596
神華財務收回貸款	(xvii)	5,266	1,446
神華財務收到/(支出)淨存款	(xviii)	511	(2,402)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續)

- (i) 利息收入是指給予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貸款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其適用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現行貸款利率。
- (ii) 委託貸款收入是指給予本集團的一家聯營公司委託貸款所賺取的利息收入。適用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現行利率。
- (iii) 利息支出是指就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存款及貸款所發生的利息費用。適用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現行利率。
- (iv) 購入輔助材料及零部件是指從同系子公司及國家能源集團的一家聯營公司採購營運相關的材料及設備的費用。
- (v) 代管煤礦服務收入是指提供煤炭開採服務相關的收入。
- (vi) 生產輔助服務支出是指支付給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的社會福利及生產支援服務支出，例如物業管理費、水及電的供應及食堂費用。
- (vii) 運輸服務收入是指向同系子公司提供煤炭運輸服務所賺取的相關收入。
- (viii) 煤炭銷售是指向同系子公司銷售煤炭的收入。
- (ix) 原煤購入是指向本集團聯營公司、國家能源集團的聯營公司及同系子公司採購原煤的費用。
- (x) 物業租賃是向同系子公司租入物業已付或應付的租金。
- (xi) 維修保養服務支出是指提供機器設備維修保養服務所發生的相關費用。
- (xii) 煤炭出口代理支出是指由一家同系子公司提供煤炭出口代理服務所發生的相關費用。
- (xiii) 購買設備與工程支出是指由同系子公司提供設備和工程服務所發生的相關支出。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續)

- (xiv) 煤化工產品銷售是指銷售煤化工產品予同系子公司的收入。
- (xv) 其他收入是指向同系子公司所賺取的代理費收入、維修保養服務收入、銷售輔助材料及零部件收入、管理費收入、售水及售電收入、財務服務收入等。
- (xvi) 神華財務發放貸款是指神華財務發放予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的貸款。
- (xvii) 神華財務收回貸款是指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向神華財務償還貸款。
- (xviii) 收到存款是指神華財務收到國家能源集團及同系子公司的淨存款。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上關聯方交易是在正常營運中進行，按正常商業條款並遵照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

應收/應付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款項：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3,955	2,768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4,038	6,25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322	9,394
應收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款項淨額合計	17,315	18,412
借款	874	874
應付賬款	1,385	2,466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3,943	31,263
合同負債	835	862
應付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合計	47,037	35,465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可獲得由酬金、基本薪金、住房及其他津貼、實物利益、酌情花紅及退休計劃供款構成的酬金。

本集團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匯總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僱員福利	4	5

總酬金已包括在附註10的「員工成本」項中。

(c) 僱員退休計劃供款

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了市政府和省府制定的退休金供款計劃以及經政府批准設立補充養老保險供款計劃。本集團僱員退休計劃的詳述見附註31。

(d)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公司是一家國有企業，並在一個由國有企業所支配的經濟體制內進行營運。

除以上披露與國家能源集團、國家能源集團之聯營公司、同系子公司和本集團聯營公司的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的若干商業活動，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電力銷售；
- 煤炭銷售及採購；
- 運輸服務；
- 建設工程；
- 購入輔助材料及零部件；
- 社會福利及輔助服務；以及
- 金融服務安排。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30. 關聯方交易(續)

(d)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續)

這些交易均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執行以上交易時所遵照的條款和與其他非國有企業所訂立的交易條款相若。本集團已就其採購及銷售產品和服務制定了採購、定價策略和審批程序。這些採購、定價策略和審批程式並不受交易對方是否為國有企業所影響。

在考慮了關聯方關係對交易的潛在影響、本集團的採購、定價策略和審批程序以及瞭解關聯關係對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所必需的資訊，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下與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需要作出披露：

(i)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包括中國境內的國有銀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煤炭收入	42,067	45,003
發電收入	24,899	39,691
運輸成本	6,659	5,234
利息收入	595	423
利息支出(包括已資本化部分)	1,528	2,178

(ii)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款項，包括中國境內的國有銀行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4,971	8,741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4,743	3,671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121,844	64,118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6,483	8,607
借款	44,039	74,809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939	1,999
合同負債	86	790

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人民幣列示)

31. 僱員福利計劃

根據中國有關法規規定，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了市政府和省政府制定的退休金供款計劃。本集團按僱員工資、獎金和若干津貼20%的比例繳納退休金供款。參加該計劃的僱員可按退休時工資水準的固定比例領取退休金。基金由有資格的基金經理管理。除上述退休金供款責任外，本集團並不承擔繳納與該退休計劃相關的任何其他費用的重大責任。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退休金供款為人民幣1,572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501百萬元)。

32. 上期比較數字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選擇的方法，比較數據未經重述。請參閱附註3。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期間，若干比較數據已經調整與本期間呈列一致。

第十一節 備查文件目錄

備查文件目錄

載有董事長簽名的2019年半年度報告

載有董事長、執行董事簽名的財務報表

載有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審閱報告原件

報告期內在中國證監會指定報紙上公開披露過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在上海證交所、香港聯交所網站公佈的2019年半年度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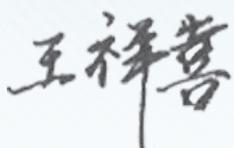
董事長：**王祥喜**

董事會批准報送日期：2019年8月23日

第十二節 意見簽字頁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第68條及中國證監會《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3號——半年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2017年修訂)》第14條規定，在全面了解和審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報告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認為：本公司2019年半年度報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我們保證本報告所載數據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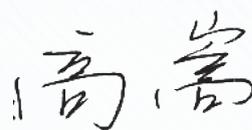
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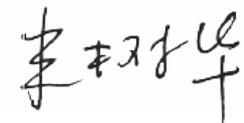
(王祥喜)



(李 東)



(高 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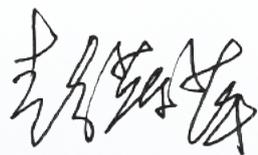
(米樹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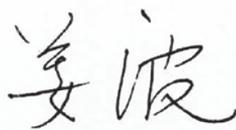
(趙吉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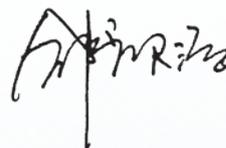
(譚惠珠)



(彭蘇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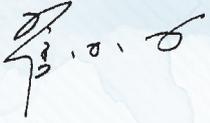
(姜 波)



(鍾穎潔)

第十二節 意見簽字頁(續)

監事



(翟日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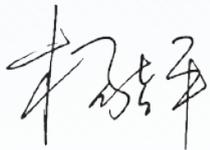


(周大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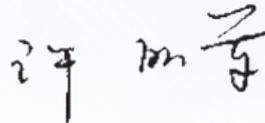


(申 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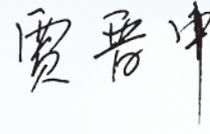
高級管理人員



(楊吉平)



(許明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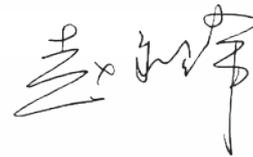
(賈晉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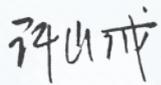
(黃 清)



(張光德)



(趙永峰)



(許山成)